

公司代码：601012

公司简称：隆基股份

西安隆基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未出席董事情况

未出席董事职务	未出席董事姓名	未出席董事的原因说明	被委托人姓名
董事	邹宗海	工作原因	刘学文
独立董事	李寿双	工作原因	孙卓

三、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李振国、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学文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刘学文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结果，母公司 2015 年度实现净利润 455,410,769.16 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722,773,148.30 元，减去本年提取的盈余公积 45,541,076.92 元，扣除 2015 年已实施的 201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中现金分红 71,208,579.00 元，以未分配利润送股 273,898,150.00 元，可供分配利润 787,536,111.54 元。

根据《公司章程》第一百五十五条第（二）款及第（四）款的相关规定，鉴于公司处于发展成长期且未来 12 个月内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现拟定 2015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如下：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0.45 元（含税）。

六、 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公司2015年年度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性承诺， 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 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 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 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可能存在的风险， 敬请查阅第四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中可能面对的风险因素的内容。

目 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7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11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4
第五节	重要事项	32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43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51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52
第九节	公司治理	61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65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66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195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隆基股份、公司	指	西安隆基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宁夏隆基	指	宁夏隆基硅材料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无锡隆基	指	无锡隆基硅材料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银川隆基	指	银川隆基硅材料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通鑫公司	指	西安通鑫半导体辅料有限公司，公司控股子公司
金坛通鑫	指	金坛通鑫半导体辅料有限公司，通鑫公司控股子公司
硅技术公司、乐叶能源	指	西安隆基硅技术有限公司，公司控股子公司，2015 年 11 月更名为乐叶光伏能源有限公司，并变更为隆基股份全资子公司
隆基香港	指	隆基（香港）贸易有限公司（中文名称）、Longi (H. K.) Trading Limited（英文名称），公司全资子公司
隆基晶益	指	西安隆基晶益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公司原控股子公司，2015 年 12 月更名为西安中晶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并变更为中晶股份的子公司
隆基能源	指	西安隆基清洁能源有限公司，公司控股子公司
蒲城隆基	指	蒲城隆基生态农业光伏新能源有限公司，隆基能源全资子公司
乐叶光伏	指	乐叶光伏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浙江乐叶	指	浙江乐叶光伏科技有限公司，乐叶光伏控股子公司
合肥乐叶	指	合肥乐叶光伏科技有限公司，乐叶光伏全资子公司
泰州乐叶	指	泰州乐叶光伏科技有限公司，乐叶光伏全资子公司
宁夏半导体	指	宁夏隆基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公司原全资子公司，2015 年 12 月变更为中晶股份的子公司，名称未变。
隆基天华	指	中宁县隆基天华新能源有限公司，宁夏隆基参股公司
同心隆基	指	同心县隆基新能源有限公司，无锡隆基、宁夏隆基参股公司
上海宝网	指	上海宝网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参股公司
沈阳隆基	指	沈阳隆基电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沈阳汇智	指	沈阳汇智投资有限公司
宁光仪表	指	宁夏隆基宁光仪表有限公司
数控股份	指	大连连城数控机器股份有限公司
魔力石	指	西安魔力石金刚石工具有限公司
北京富智	指	北京富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西安饮食	指	西安饮食股份有限公司
中航电测	指	中航电测仪器股份有限公司
中航飞机	指	中航飞机股份有限公司
金钼股份	指	金堆城钼业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大成	指	北京大成律师事务所

江苏清涵	指	江苏清涵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昆百大	指	昆明百货大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纳晶	指	上海纳晶科技有限公司
苏州晶能	指	苏州晶能科技有限公司
中晶股份	指	浙江中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商务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
发改委	指	国家发展与改革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国信证券、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指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瑞华会计师、中瑞岳华	指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前身为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中伦	指	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章程、公司章程	指	《西安隆基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股东大会	指	西安隆基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西安隆基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西安隆基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报告期	指	2015 年
元	指	人民币元，特别注明的除外
太阳能级硅材料	指	纯度为 99.9999%以上的高纯硅材料，主要制造方法有改良西门子法和硫化床法
原始多晶硅料	指	多晶硅厂的产成品
单晶硅	指	整块硅晶体中的硅原子按周期性排列的单晶体，是用高纯多晶硅为原料，主要通过直拉法和区熔法制得
多晶硅	指	由具有一定尺寸的硅晶粒组成的多晶体，各个硅晶粒的晶体取向不同。用于制备硅单晶的高纯多晶硅主要是由改良的西门子法将冶金级多晶硅纯化而来
硅片	指	由单晶硅棒或多晶硅锭切割形成的方片或八角形片
硅棒	指	由多晶硅原料通过直拉法（CZ）、区熔法（FZ）生长成的棒状的硅单晶体，晶体形态为单晶
太阳能电池	指	利用光电转换原理使太阳的辐射光能通过半导体物质转变为电能的一种器件，又称为“光伏电池”
太阳能组件	指	由若干个太阳能发电单元通过串并联的方式组成。其功能是将功率较小的太阳能发电单元放大成为可以单独使用的光电器件，通常功率较大，可以单独使用为各类蓄电池充电，也可以多片串联或并联使用，作为离网或并网太阳能供电系统的发电单元
P 型单晶电池	指	以 P 型单晶硅片为原料的太阳能电池，转换效率一般为 19%—21%。在单晶硅生产过程中掺入三价元素（如硼），使之取代硅原子，形成 P 型单晶硅。

N 型单晶电池	指	以 N 型单晶硅片为原料的太阳能电池，转换效率一般为 21%—25%。在单晶硅生产过程中掺入五价元素（如磷），使之取代硅原子，形成 N 型单晶硅。
PERC 电池	指	钝化发射极背面接触技术，该技术利用 SiN _x 或 Al ₂ O ₃ 在电池背面形成钝化层，作为背反射器，增加长波光的吸收，同时将 P-N 极间的电势差最大化，降低电子复合，可以显著提高电池转换效率
兆瓦、MW	指	太阳能电池片的功率单位，1 兆瓦=1,000 千瓦
吉瓦、GW	指	太阳能电池片的功率单位，1 吉瓦=1,000 兆瓦
微米	指	太阳能电池片的厚度单位，1 微米=10 ⁻⁶ 米
太阳能电池转换效率	指	太阳能电池的最佳输出功率与投射到其表面上的太阳辐射功率之比
双反	指	反倾销调查和反补贴调查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西安隆基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隆基股份
公司的外文名称	Xi'an LONGi Silicon Materials Corp.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LONGi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李振国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刘晓东	李容
联系地址	西安市长安区航天中路388号	西安市长安区航天中路388号
电话	029-81566863	029-81566863
传真	029-81566685	029-81566685
电子信箱	longi-board@longi-silicon.com	longi-board@longi-silicon.com

三、 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西安市长安区航天中路388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710100
公司办公地址	西安市长安区航天中路388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710100
公司网址	www.longi-silicon.com
电子信箱	longi-board@longi-silicon.com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西安市长安区航天中路388号

五、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隆基股份	601012	无

六、 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	名称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永定门西滨河路8号院7号楼中海地产广场西塔5-11层
	签字会计师姓	朱海武 韩信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	
	名称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深圳市红岭中路 1012 号国信证券大厦 16-26 层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王延翔 葛体武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15.6.26-2016.12.31

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15年	2014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2013年
营业收入	5,947,032,616.88	3,680,168,521.04	61.60	2,280,460,646.7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20,325,796.41	293,553,941.30	77.25	70,931,779.4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27,437,407.55	268,885,836.22	96.16	41,017,667.1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4,556,817.99	367,497,531.06	-0.80	57,135,018.64
	2015年末	2014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	2013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634,252,807.24	3,218,290,790.24	75.07	2,962,587,120.31
总资产	10,208,709,552.75	6,449,337,830.71	58.29	4,687,722,378.57
期末总股本	1,774,339,475.00	547,796,300.00	223.90	538,524,000.00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15年	2014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2013年
基本每股收益 (元 / 股)	0.31	0.18	72.22	0.04
稀释每股收益 (元 / 股)	0.31	0.18	72.22	0.0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元 / 股)	0.31	0.17	82.35	0.0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1.81	9.48	增加2.33个百分点	2.4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1.97	8.69	增加3.28个百分点	1.4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无

九、2015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820,785,864.51	858,606,069.81	1,122,488,611.96	3,145,152,070.6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4,000,444.25	43,251,429.36	128,555,199.77	274,518,723.0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55,350,803.53	29,898,143.57	121,462,726.13	320,725,734.3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7,880,807.03	-157,557,218.82	-358,532,695.90	978,527,539.74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15 年金额	2014 年金额	2013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4,591,628.28	-2,268,347.88	1,664,417.78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7,383,931.49	28,200,255.22	17,197,952.86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1,760,715.96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	-2,198,901.04	278,037.59	-6,369.67

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4,711,034.5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149,856.57	695,602.94	1,254,352.12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7,386,982.02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8,083,329.7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163,386.54	-113,831.01	49,363.81
所得税影响额	-4,547,944.64	-3,884,327.74	-4,956,639.09
合计	-7,111,611.14	24,668,105.08	29,914,112.35

十一、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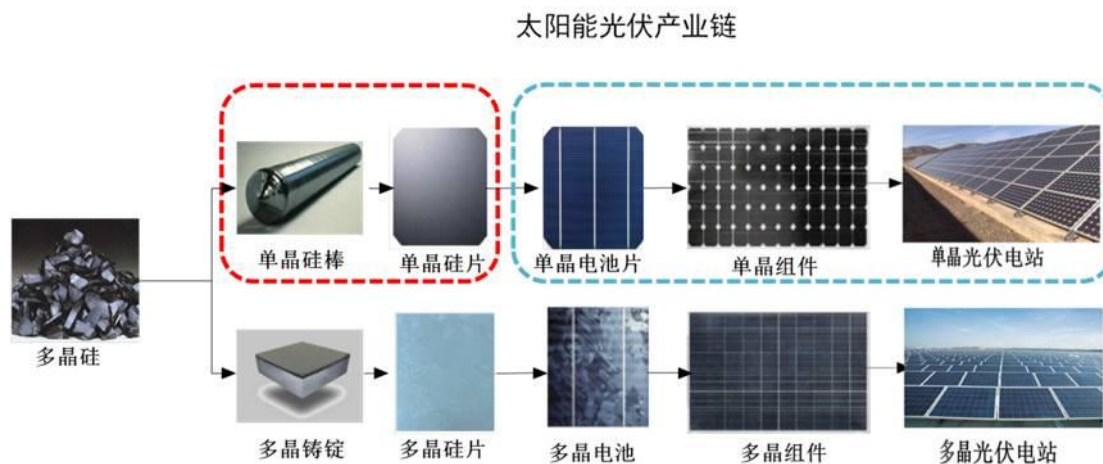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67,353,384.78	15,595,448.34	-51,757,936.44	-2,198,901.04
合计	67,353,384.78	15,595,448.34	-51,757,936.44	-2,198,901.04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 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及行业情况说明

（一）公司主要业务产品

公司目前主要业务和主要产品在光伏产业链中的位置情况如下：



注：红色框内为 2014 年前公司主要业务领域，蓝色框内为公司在原有业务基础上向下游产业链延伸领域。

（二）公司主要经营模式

公司经营模式包括单晶硅棒、硅片、电池和组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以及光伏电站投资开发业务等。公司原有的主要产品为单晶硅棒、单晶硅片，目前公司已发展成为全球最大的单晶硅片制造商。从 2014 年下半年开始，公司在进一步巩固和提升在单晶硅片领域行业领先地位的基础上，业务单元逐步向太阳能光伏产业链下游延伸，重点发展了以乐叶光伏为平台的太阳能组件业务和以隆基能源为平台的电站开发业务，并开始布局分布式光伏业务。上述新业务已逐渐发展成为公司未来重要的新增收入来源和利润增长点。

（三）公司所在行业情况

请详见第四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中行业竞争格局和发展趋势。

二、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发生重大变化情况的说明

请详见第四节管理层讨论分析中资产及负债情况相关说明。

三、 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战略能力与品牌优势

公司秉持前瞻性、持续稳定的发展战略，在深入研判行业趋势和市场变化的基础上及时调整发展战略，以高品质和低成本的单晶硅片业务为依托，成功实现向下游产业链的延伸。报告期内，公司通过为终端客户提供高性价比的单晶产品有效拉动了国内单晶市场需求的快速增长，成为整个行业向单晶转型的引领者，单晶在国内的市场占有率从 2014 年的 5%提高至 2015 年的 15%左右，预计 2016 年将超过 25%。

公司双品牌战略优势凸显。作为单晶硅片的龙头企业，经过多年深耕细作，得到了众多客户的信赖，“隆基”已经成为行业内的知名品牌，2015 年公司通过对乐叶组件的品牌推广，使其迅速成为国内一线光伏组件品牌。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乐叶光伏陆续获得了全球新能源企业 500 强及自主创新奖和发展潜力奖、2015 年中国电子材料行业 50 强企业、中国半导体材料专业十强企业、2015 “亚洲光伏创新企业奖”、2015 年度中国光伏“领跑者”卓越组件企业奖、2015 年度“光能杯”CREC 光伏行业“优秀组件企业”、“光伏能效领跑者大奖”、“年度营销团队大奖”等多项殊荣。在 2015 年中国品牌价值评估发布会上，公司成为“能源化工类”产业中唯一入围“2015 中国品牌价值”的光伏企业。

公司还与业内知名企业展开战略合作，包括华为、特变电工、英利、招商新能源、中民新能、林洋能源、美国杜邦等，通过发挥各自产业优势与品牌优势，共同开拓国内外高效单晶市场。

（二）技术创新优势

公司高度重视技术创新，始终围绕客户需求和行业最新发展趋势，研发投入不断加大，创新成果不断涌现，并持续提出引领国内光伏技术发展方向的新思路。截至 2015 年底，公司累计获得国家专利 133 项。

同时，公司通过人才引进与内部培养相结合的方式组建了近 300 人的技术团队，搭建了硅片、电池、组件三大研究室为主体的研发组织架构，并与新南威尔士大学、浙大国家硅材料实验室等科研院所建立了战略合作关系，加强产学研合作和技术交流，为技术创新提供保障。

（三）成本与品质管控优势

公司坚持以提升客户价值为核心，以客户需求为导向，提供高性价比产品以满足光伏主流市场对单晶产品的需求，在市场竞争中体现出明显的成本管控与品质优势。

公司通过技术创新和管理创新，全面推行金刚线切割工艺、PERC 技术等行业先进技术的产业化应用，深入挖掘成本下降潜力，2015 年全年硅片产品非硅成本同比降低 20.78%。通过推动拉晶和切片成本的快速下降，高效单晶组件和常规多晶组件成本已基本持平。

公司产品的高品质持续获得行业和客户的认可。报告期内，公司单晶硅片被授予“陕西省名牌产品”，组件产品已通过了 TÜV、UL、CQC、JET-PV_m 等权威机构的检测认证，并首批通过中国质量认证中心晶体硅光伏组件（单晶硅）“领跑者”一级认证和二级认证。产品品质赢得众多客户信赖，公司荣获 LG 电子太阳能事业部颁发的 2015 年度供应商品质优秀奖、2015 年度阿特斯优秀供应商奖项等。

（四）稳健经营控制风险的能力

公司秉承稳健经营的原则，注重风险控制。在营业收入和产能扩张保持高速增长的状态下，公司资产负债率始终维持在较低水平，2013 年底至 2015 年底合并报表资产负债率比例分别为 36.16%，49.41%和 44.62%，表现出良好的偿债能力和抗风险水平。根据 PHOTON Consulting 发布 2015 年第四季度全球光伏企业竞争力报告《PV Triathlon》，隆基股份在全球 61 家知名光伏公司中，公司财务健康指数排名第 3，经营效率指数排名第 7，具备稳健的发展能力和可持续融资能力、领先行业的盈利能力与成本控制能力。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2015 年全球光伏市场增长强劲，中国市场发展持续向好，高效单晶的价值与替代优势逐渐形成市场共识。2015 年，全球新增装机容量 56GW，累计光伏容量超过 230GW；国内新增装机量 15.13GW，同比增长 30%以上，持续巩固了中国作为全球最大光伏市场的地位。据国际能源署（IEA）发布的 2015-2050 年能源展望，太阳能发电有望成为全球最大的电力能源，预测到 2050 年光伏发电将占全球所有电源的 16%。在巨大的市场容量背景下，中国光伏企业依托国家“一带一路”的战略引导，产业规模不断增长，产业集中度与技术水平进一步提升，多家光伏企业开始走出国门，布局海外。公司作为全球单晶产业链龙头企业，不断结合行业内新技术的发展趋势，持续实施技术创新以提高产品转化效率，把握行业趋势和市场机遇，率先推出产品引领“领跑者计划”，带动行业的技术发展，巩固了公司在太阳能光伏单晶领域的领先地位。

报告期内，公司在董事会的领导下围绕高品质、规模化、加强产业生态链合作开发的发展方针，通过全球化布局制造基地、加大技术成果产业化力度、建立战略性业务伙伴关系以及多元化融资四项核心举措，采取有效的投融资、品牌建设和营销策略，持续提升公司财务管理、人力资源管理、信息资源管理、集团化组织管理、供应链管理和质量客户管理六大基础能力，各项工作取得了长足的进步，圆满完成了全年的经营目标。

（一）通过产业链纵向一体化战略，发展成为国内领先的单晶组件供应商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战略需求延伸产业链，持续完善产业布局，基于生产需要拓展海外布局。在硅片业务领域，公司实现了西安 1.15GW 单晶切片项目和无锡 850MW 单晶切片项目金刚线切割工艺的快速导入，稳步推进银川 1.2GW 拉晶项目。在组件业务领域，公司完成了浙江乐叶及合肥乐叶两个生产基地的建设并迅速扩大产能，其中浙江乐叶衢州 1GW 高效单晶组件项目已于 2015 年 10 月投产，合肥乐叶电池改造项目已于 2015 年 8 月投产。在电站领域，公司蒲城隆基 40MW 生态农业光伏电站项目于 2015 年底并网发电，并将以此作为示范基地，积极尝试农光互补、渔光互补等模式，促进光伏电站向多个领域渗透发展；同时成立了分布式事业部，并开始在国内主要地区进行业务布局。在海外生产基地建设方面，印度安得拉邦 500MW 单晶高效电池和 500MW 组件项目正在稳步推进；2016 年 2 月，公司与美国 SunEdison 公司展开业务合作，收购其在马来西亚古晋公司的资产，为下一步海外产能的增长奠定了基础。

随着光伏行业对度电成本的关注度提高，单晶组件的高性价比优势得到市场认可，乐叶光伏成功引领了整个行业从多晶向单晶的转型。报告期内，公司单晶组件产销量快速增长。乐叶光伏陆续中标中民投、中广核、华能、特变电工、联合光伏、中兴能源等光伏电站采购项目，全年对外销售单晶组件 721MW，电池 237MW，组件和电池实现收入共计 30 亿元，远超公司年度计划目标。2016 年 1 月 13 日，乐叶光伏与招商新能源、中民新能、林洋能源等知名客户签署了 2016 年-2018 年战略合作协议，三年意向订单超过 12.6GW，为单晶组件的快速推广奠定了基础。

（二）产能规模持续扩张，成本优势进一步巩固与延伸

报告期内，公司单晶硅片和组件的产能规模持续增长。截至 2015 年底，公司单晶硅片产能达到 5GW，单晶组件产能达到 1.5GW，有效支撑了报告期内业务目标的实现。2016 年公司单晶硅片和组件的产能将快速提高，继续推进泰州乐叶 2GW 高效单晶 PERC 电池项目和 2GW 组件项目以及银川隆基 1.2GW 单晶硅棒项目，西安 1.15GW 单晶切片项目和无锡 850MW 单晶切片项目将陆续达产，同时公司在马来西亚、印度的扩产项目也将加快进度。近几年公司产能情况如下所示：

产品	2014 年底产能 (GW)	2015 年底产能 (GW)	2016 年底预测 产能 (GW)	2017 年底预测 产能 (GW)
单晶硅片	3	5	7.5	12
单晶组件	0.2	1.5	5	6.5

报告期内，公司依托核心技术工艺及自身的成本管控能力，产品成本优势明显。2015 年实现单晶硅片非硅成本同比降低 20.78%；单晶组件成本已与多晶组件成本持平。未来公司产品成本仍具备下降空间，公司将继续推动技术升级和成本下降，增强公司产品的市场竞争力，促进平价上网早日实现。

随着公司的战略布局和业务扩张，2015 年公司及时调整了组织架构，建立起了顺应业务发展需求的组织体系，成立了硅片事业部、乐叶光伏、隆基能源和乐叶能源四个事业部。

报告期内，公司取得了良好的经营业绩。实现营业收入 594,703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61.60%，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2,033 万元，同比增长 77.25%。公司总资产为 1,020,871 万元，净资产 565,372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盈利能力不断提升，产品毛利率 20.37%，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81%，同比增加 2.33 个百分点，显著优于行业

平均水平。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为 5.27，存货周转率 3.58，表现出优秀的公司资金管理能力与较高的经营效率。

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请详见第四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 主营业务分析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5,947,032,616.88	3,680,168,521.04	61.60
营业成本	4,735,741,149.13	3,054,336,785.00	55.05
销售费用	132,992,379.55	38,860,513.99	242.23
管理费用	275,229,422.21	171,597,707.74	60.39
财务费用	89,993,250.08	78,763,928.35	14.2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4,556,817.99	367,497,531.06	-0.8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15,775,914.11	-483,292,288.91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59,000,983.72	505,290,435.48	248.12
研发支出	298,980,217.19	254,017,821.37	17.70

1. 收入和成本分析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新能源行业	5,947,032,616.88	4,735,741,149.13	20.37	61.60	55.05	增加 3.36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硅棒	79,291,749.09	60,350,438.24	23.89	-30.81	-34.33	增加 4.08 个百分点
硅片	2,557,048,310.09	2,006,514,429.49	21.53	-19.05	-23.02	增加 4.04 个百分点
多晶硅料	33,754,210.60	35,224,298.50	-4.36	-74.51	-74.92	增加 1.70 个百分点
聚乙二醇	2,154,940.18	1,951,460.90	9.44	-46.13	-13.88	增加 -33.91 个百分点
碳化硅粉	1,072,811.28	1,100,507.95	-2.58	-88.72	-85.60	增加 -22.24 个百分点
受托加工	80,332,303.72	71,388,737.04	11.13	515.81	537.10	增加 -2.97 个百分点

						个百分点
光伏系统设备	48,448,641.20	21,273,028.07	56.09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电力	5,767,540.83	1,935,978.45	66.43	-85.47	-83.02	增加 -4.83 个百分点
太阳能组件	2,519,420,155.49	2,032,856,447.63	19.31	3,535.20	2,938.91	增加 15.83 个百分点
电池片	487,500,552.69	394,587,884.62	19.06	469.61	460.04	增加 1.38 个百分点
其他	132,241,401.71	108,557,938.24	17.91	148.84	137.86	增加 3.79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中国境内	4,240,113,150.16	3,428,345,417.63	19.14	252.99	233.75	增加 4.66 个百分点
亚太地区	1,092,590,336.42	863,170,250.34	21.00	-46.08	-48.32	增加 3.42 个百分点
美洲地区	614,236,582.37	444,161,062.18	27.69	35.78	24.53	增加 6.53 个百分点
欧洲地区	92,547.93	64,418.98	30.39	-63.69	-69.86	增加 14.23 个百分点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主要产品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上年增减 (%)	销售量比上年增减 (%)	库存量比上年增减 (%)
太阳能级硅片 (万片)	64,116.47	41,712.52	14,866.30	33.88%	-3.83%	78.66%
单晶组件 (MW)	782.07	720.91	46.23	1732.19%	3722.36%	94.04%

产销量情况说明

①上表硅片数据仅指太阳能级硅片自有产品及受托加工产品，不含半导体级硅片。

②上表组件销售量含自有产品销量及受托加工，组件生产量指自有产量及委外加工产量。

③上述相关产品销售量不含自用量，2015年太阳能级硅片自用量为15,858.74万片，单晶组件自用量为38.76MW。

④报告期内，公司向前五名客户销售金额合计225,034.29万元，占2015年年度收入的37.83%；其中向最大客户的销售金额为58,497.11万元，占2015年年度收入的9.84%；

报告期内，公司向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金额合计127,814.55万元，占2015年度采购总额的35.97%，其中向最大供应商的采购金额为38,544.59万元，占2015年度采购总额的10.85%。

(3).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	本期金额	本期占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	本期金	情况

	项目		总成本比例 (%)		期占总成本比例 (%)	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说明
光伏行业	原材料、人工折旧等	4,735,741,149.13	100	3,054,336,785.00	100	55.05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光伏产品	原材料	2,379,826,106.84	50.25	2,129,094,200.57	69.71	11.78	
光伏产品	直接人工	164,766,285.49	3.48	134,782,176.36	4.41	22.25	
光伏产品	折旧	208,471,747.02	4.40	182,506,134.71	5.98	14.23	
光伏产品	能源动力	304,494,009.21	6.43	273,137,958.85	8.94	11.48	
光伏产品	制造费用	1,678,183,000.57	35.44	334,816,314.51	10.96	401.22	详见说明
光伏产品	小计	4,735,741,149.13	100	3,054,336,785.00	100	55.05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制造费用同比增加 401.22% 主要是由电池组件委外加工费增加。

2. 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变动原因
销售费用	132,992,379.55	38,860,513.99	242.23	组件销量增加，运费和质保金增加，人员增加。
管理费用	275,229,422.21	171,597,707.74	60.39	收入增加，税费增加；研发费用增加，人员增加。
财务费用	89,993,250.08	78,763,928.35	14.26	融资租赁增加

3. 研发投入

研发投入情况表

单位：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298,980,217.19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0
研发投入合计	298,980,217.19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	5.03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299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	4.1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	0

情况说明

公司十分重视产品开发和技术创新机制的建设，密切跟踪行业最新发展趋势，进行前瞻性预判，并制定技术路线战略规划。公司通过建立多样化激励机制，充分调动研发

人员的积极性，吸纳高水平的科技人才，加强产、学、研合作和技术交流，利用优势资源来提高公司的技术研究开发能力。同时，通过建立和完善全方位资源整合机制、研发过程保证机制等，为技术创新提供制度保障。

4. 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本年数	上年数	变动比例(%)	变动原因描述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4,556,817.99	367,497,531.06	-0.80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15,775,914.11	-483,292,288.91	不适用	公司对外投资规模同比提升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59,000,983.72	505,290,435.48	248.12	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 占总资产的 比例(%)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 占总资产的 比例(%)	本期期末金额 较上期期末变 动比例(%)
货币资金	2,245,926,339.33	22.00	1,172,307,335.09	11.48	91.58
应收票据	372,611,212.43	3.65	157,599,677.10	1.54	136.43
应收账款	1,708,421,671.98	16.73	507,478,980.08	4.97	236.65
预付账款	165,778,714.26	1.62	55,165,177.28	0.54	200.51
其他应收款	206,549,186.86	2.02	61,159,865.23	0.60	237.72
存货	1,534,168,395.50	15.03	1,113,831,013.39	10.91	37.7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4,690,760.68	0.14		-	不适用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52,168,996.73	1.49	67,353,384.78	0.66	125.93
长期股权投资	131,143,221.40	1.28	-	-	不适用
长期应收款	50,802,571.00	0.50		-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	38,055,801.06	0.37	9,214,854.15	0.09	312.98
递延所得税资产	64,806,981.08	0.63	44,613,528.04	0.44	45.26
短期借款	504,307,292.89	4.94	820,049,500.00	8.03	-38.50
应付票据	746,424,393.92	7.31	408,062,215.65	4.00	82.92
应付账款	1,379,454,922.18	13.51	667,707,881.45	6.54	106.60
预收账款	513,478,582.10	5.03	7,770,682.22	0.08	6,507.90
应付职工薪酬	107,584,861.20	1.05	70,213,390.86	0.69	53.23
应交税费	58,194,367.94	0.57	39,449,549.51	0.39	47.52
应付利息	1,443,682.12	0.01	3,163,594.62	0.03	-54.37
应付股利	7,566,039.09	0.07		-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43,229,255.58	1.40	245,225,659.97	2.40	-41.59
长期应付款	472,423,806.49	4.63	304,719,094.72	2.98	55.04
递延收益	78,949,242.27	0.77	54,271,867.36	0.53	45.47

其他说明

1、货币资金期末余额为 2,245,926,339.33 元，比年初余额增加 91.58%，其主要原因是：2015 年定向增发的募集资金到位。

2、应收票据期末余额为 372,611,212.43 元，比年初余额增加 136.43%，其主要原因是：组件销量大幅增长。

3、应收账款期末余额为 1,708,421,671.98 元，比年初余额增加 236.65%，其主要原因是：因年末组件集中交付，该部分应收账款尚在信用期。

4、预付账款期末余额为 165,778,714.26 元，比年初余额增加 200.51%，其主要原因是：产能增加，采购量加大。

5、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为 206,549,186.86 元，比年初余额增加 237.72%，其主要原因是：处置设备的转让款增加及出售隆基晶益和宁夏半导体两家企业股权。

6、存货期末余额为 1,534,168,395.50 元，比年初余额增加 37.74%，其主要原因是：生产规模扩大，组件、电池片及相关辅材需求量增加。

7、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期末余额为 14,690,760.68 元，增加的主要原因是：融资租赁保证金。

8、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期末余额为 152,168,996.73 元，比年初余额增加 125.93%，其主要原因是：增加珠海普罗中欧出资和中晶股份股权。

9、长期股权投资期末余额为 131,143,221.40 元，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同心隆基和隆基天华不纳入合并。

10、长期应收款期末余额为 50,802,571.00 元，增加的主要原因是：融资租赁保证金。

11、长期待摊费用期末余额为 38,055,801.06 元，比年初余额增加 312.98%，其主要原因是：新增厂房租赁及改造款。

12、递延所得税资产期末余额为 64,806,981.08 元，比年初余额增加 45.26%，其主要原因是：递延收益，预计负债和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的增加。

13、短期借款期末余额为 504,307,292.89 元，比年初余额减少 38.5%，其主要原因是：归还借款。

14、应付票据期末余额为 746,424,393.92 元，比年初余额增加 82.92%，其主要原因是：产能增加，采购需求量加大，赊购票据结算金增加。

15、应付账款期末余额为 1,379,454,922.18 元，比年初余额增加 106.60%，其主要原因是：产能增加，采购需求量加大，赊购金额增加。

16、预收账款期末余额为 513,478,582.10 元，比年初余额增加 6,507.90%，其主要原因是：组件合同预收款增加。

17、应付职工薪酬期末余额为 107,584,861.20 元，比年初余额增加 53.23%，其主要原因是：因业务扩张导致人员增加。

18、应交税费期末余额为 58,194,367.94 元，比年初余额增加 47.52%，其主要原因是：盈利能力提升，企业所得税增加。

19、应付利息期末余额为 1,443,682.12 元，比年初余额减少 54.37%，其主要原因是：归还借款，利息下降。

20、应付股利期末余额为 7,566,039.09 元，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应付少数股东股利增加。

21、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期末余额为 143,229,255.58 元，比年初余额减少 41.59%，其主要原因是：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减少。

22、长期应付款期末余额为 472,423,806.49 元，比年初余额增加 55.04%，其主要原因是：融资租赁款增加。

23、递延收益期末余额为 78,949,242.27 元，比年初余额增加 45.47%，其主要原因是：政府专项补助增加。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光伏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1. 光伏产品关键技术指标

√适用 □不适用

产品类别	技术指标	
太阳能级多晶硅:	各级产品产出比例	
太阳能级多晶硅		
硅片:	平均少子寿命	碳、氧、金属等杂质平均含量
单晶硅片	330 μ s	氧含量 15ppma、碳含量 0.5ppma、总金属杂质含量 1.1ppbw
电池组件:	量产平均组件功率	研发最高组件功率
单晶硅组件	60 型 275W, 72 型 330W	60 型 290W, 72 型 345W
指标含义及讨论与分析: (1) 少子寿命 标准: SEMI PV13-0813; (2) 氧含量 标准: ASTM F121-83; (3) 碳含量 标准: ASTM F123-91; (4) 总金属杂质含量 标准: GB/T 31854-2015; (5) 组件量产平均功率: 组件功率 5W 一档, 整体功率呈正态分布, 选取量产组件中占比 80%以上的档位作为平均功率档位; (6) 组件研发最高功率: 组件功率 5W 一档, 整体功率呈正态分布, 选取研发试验组件中功率最高档为研发最高功率。		

2. 光伏电站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推荐使用表格

(1). 主要光伏产品生产和在建产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万元 币种: 人民币

产品类别	自有产量	自有产能利用率	在建产能总投资额	设计产能	投产时间	工艺路线	环保投入
单晶硅片	3GW	99.86%	69,856	2GW	2016年6月	单晶	-
单晶硅组件	303MW	75.25%	60,620	1GW	2015年10月	单晶	-
产能利用率分析: 报告期内, 硅片业务处于满负荷生产状态; 组件业务自有产能利用率略低于硅片业务, 主要原因是公司 2014 年底收购浙江乐叶, 对其原有产能进行了技术改造并新建了 1GW 产能, 上述技改和新建项目实际产能经过“产能爬坡”阶段后逐步达到规划产能目标。							

备注: 上述在建产能反映报告期内的情况。

(2). 光伏产品主要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万元 币种: 人民币

产品类别	产销率 (%)	销售毛利率 (%)
太阳能级单晶硅片	65.06	21.53
单晶硅组件	92.18	19.31

注: 公司硅片和组件产品除直接对外销售外, 还用于自身下游业务, 电池、组件或电站业务, 而上表产销率计算时未包含相关产品的自用量; 2015 年硅片销售自用量为 15,858.74 万片, 组件自用量为 38.76MW, 若包含相关产品销售的自用量, 太阳能级单晶硅片的产销率为 89.79%, 单晶硅组件的产销率为 97.14%。

(3). 光伏电站工程承包或开发项目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 投资状况分析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报告期内，为了满足全球不断增长的单晶产品需求，公司抢抓市场机遇，进行了一系列扩产的项目投资。2015年2月，投资设立了乐叶光伏科技有限公司以作为电池组件业务平台；通过投资建设衢州1GW高效单晶组件项目、合肥乐叶通威生产线改造项目等，不断扩充组件电池产能以满足市场需求；稳步推进银川隆基1.2GW单晶硅棒项目、西安隆基1.15GW单晶硅片项目和无锡隆基850MW单晶硅片项目及泰州乐叶年产2GW高效单晶PERC电池项目建设；完成了蒲城隆基40MW光伏电站项目投资并于2015年12月底并网发电。

（1）重大的股权投资

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股权投资。

（2）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①公司于2015年4月2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2015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通威太阳能（合肥）有限公司签订租赁合同的议案》，拟与通威太阳能（合肥）有限公司（以下称“通威太阳能”）签订资产租赁合同（以下简称“租赁事宜”），租赁标的为通威太阳能的厂房、生产设备和附属设施、物业服务，加上对租赁资产进行升级改造，涉及金额约4.1亿元人民币。（具体内容请详见2015年4月22日相关公告）。目前该项目已建成并投产。

②公司于2015年6月2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2015年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投资建设衢州1GW高效单晶组件项目的议案》，拟在衢州市绿色产业集聚区投资6.1亿元建设1GW高效单晶组件项目（具体内容请详见2015年6月3日相关公告）。目前该项目已建成并投产。

③关于公司募投项目西安隆基1.15GW单晶硅片项目和无锡隆基850MW单晶硅片项目的投资情况及进度请详见公司披露的《2015年度募集资金专项报告》。

④公司第三届董事会2015年第八次会议和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投资建设年产2GW高效单晶PERC电池项目的议案》，拟在江苏省泰州市海陵区投资建设年产2GW高效单晶PERC电池项目；公司第三届董事会2015年第

十九次会议和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议案，将上述项目包含在此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内。截至目前，该项目尚在建设中。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公司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为持有的美国 Solarcity 公司股票 (NASDAQ: SCTY) 47,073 股，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期末账面价值为 15,595,448.34 元，期末公允价值的确定依据为 NASDAQ 股票市场上取得的未经调整的报价，期末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公司于 2015 年 1 月 26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 2015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向子公司增资方案的议案》，同意引入新股东国开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分别对同心隆基与隆基天华进行增资，增资完成后，公司对该两家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从 100%降低至 49%，不再进行控制，不再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具体内容请详见 2015 年 1 月 27 日相关公告）。

2、公司于 2015 年 11 月 13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 2015 年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子公司股权的议案》，公司向中晶股份转让全资子公司宁夏半导体 100% 股权及控股子公司隆基晶益 79.33% 股权。此次股权转让后，公司将不再持有宁夏半导体和隆基晶益的股权，不再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公司将持有中晶股份 1,200 万股，占中晶股份总股本比例为 17.88%（具体内容请详见 2015 年 11 月 16 日相关公告）。目前，股权转让及相关的工商变更已实施完毕。

上述处置子公司投资收益合计-17,386,982.02 元，其中同心隆基和隆基天华 -17,957,444.10 元，隆基晶益和宁夏半导体 570,462.08 元。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主要控股子公司：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宁夏隆基	硅棒	25,000	116,387.16	85,191.18	90,124.02	12,963.27	12,144.46
银川隆基	硅棒、硅片	35,000	299,379.55	220,166.48	126,938.85	19,005.85	18,120.29
无锡隆基	硅片	20,000	179,736.73	57,845.63	182,258.48	15,607.14	13,244.82
乐叶光伏	电池、组件	50,000	215,213.89	57,433.48	273,094.15	8,627.10	7,332.65
隆基能源	光伏电站	50,000	18,946.33	13,982.21	9,514.80	4,929.38	4,158.28
浙江乐叶	组件	20,000	68,289.03	14,366.65	93,390.55	3,003.94	1,751.89
合肥乐叶	电池	15,000	44,011.72	15,939.56	19,094.22	1,242.86	925.92
泰州乐叶	电池、组件	30,000	29,960.09	29,793.68	-	-281.74	-211.88
香港隆基	单晶硅、多晶硅原料及制品进出口业务	50 万港币	33,472.56	914.79	80,025.60	-1,241.97	-1,241.97
西安通鑫	半导体材料、生产用辅料	2,500	4,796.70	4,410.17	807.18	-1,134.18	-1,021.05
乐叶能源	分布式光伏电站	10,000	1,542.40	1,308.58	242.35	-157.49	-119.53
蒲城隆基	光伏电站	500	34,546.54	426.88	-	-87.69	-73.45

备注：上述财务数据为各公司单户报表数据

主要参股公司：

公司名称	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注册资本	业务性质	本企业持股比例
同心隆基	同心县	王垚	12320 万元	能源项目投资、开发、电力项目运营管理	49%
隆基天华	中宁县	王垚	3520 万元	能源项目投资、开发、电力项目运营管理	49%
上海宝网	上海市	刘志立	5000 万元	能源科技、智能电网等	30%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无

三、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竞争格局和发展趋势

1、行业竞争格局

在光伏行业中，预计晶硅电池在未来一段时间内仍将是市场主流。2015 年全球薄膜厂商的产能不到 5GW，市场占有率小于 10%，晶硅厂商的市场占有率超过 90%。在产能和市场占有率方面，晶硅占据绝对优势。随着晶硅原料价格的进一步降低及规模化应用，薄膜电池市场空间将进一步压缩，短期内不会对晶硅市场份额构成影响。

在晶硅市场方面，目前多晶产品占有市场主要份额，但随着单晶产品的技术进步，单晶替代多晶趋势已经确立，其市场份额有望快速提升。国内应用市场单晶组件的份额已由 2014 年的 5% 迅速提升至 2015 年的 15% 左右，单晶的客户价值已逐步被行业认可，预计 2016 年单晶占比将会超过 25%，单晶产业链将迎来快速成长期。

2、发展趋势

(1) 光伏发电系统成本下降，应用市场更加广泛，要求不断扩大

光伏企业通过加大研发投入和技术创新，使得新技术、新生产工艺不断涌现，在促进光电转换效率提升的同时，全产业链各环节的制造成本也在持续下降。光伏发电在部分国家和地区已成为一种具有成本竞争力的、可靠的和可持续性的电力来源。光伏产品将因其清洁性与经济性，在全球市场得到可持续发展。

(2) 高效晶硅产品市场份额将不断提升

未来晶硅产品将继续占据光伏发电的主流地位，低成本、高转换效率将是技术发展的重点，尤其是以 PERC 技术为代表的高效产品市场份额将迅速提升，掌握光伏先进技术的企业将抢占市场先机。根据 SEMI 国际光伏技术路线图预测，未来常规电池市场份额将逐步下降至 20% 左右，PERC 等高效晶硅电池将占据绝大部分市场份额。

(3) 就近消纳与分布式电站是国内光伏政策的主要方向，未来有望大幅增长并带动单晶产品市场份额显著提升

目前，国内光伏终端市场主要以西部地区大型地面电站为主，存在大规模开发就地消纳困难和电力长距离输送损耗较高等问题，而分布式电站具有选址灵活、建设周期短、就地消纳、因地制宜的特点，因此未来分布式光伏发电有望迎来爆发性增长。

高效单晶硅产品有利于降低单位装机的系统安装成本，提高项目投资收益率，同时安装分布式系统的屋顶使用面积相对更小，同样面积可以获得更高的装机量。高效单晶硅产品应用于分布式光伏具有更大优势。

(4) 产业链兼并重组和整合进程加快，产业集中度不断提升

通过兼并重组做优做强，是光伏产业加快转型升级、提高产业集中度和核心竞争力的重要途径。本轮光伏行业调整导致行业内企业分化明显，市场和资源更多向优势企业集中，兼并重组已成为优势企业扩张产能、延伸产业链、获得先进生产技术或开拓海外市场等的重要途径，光伏行业市场化并购会逐渐增多。未来我国光伏行业兼并重组和整合进程将进一步加快，产业集中度也将不断提升。

(二) 公司发展战略

1、战略定位

公司将继续秉承“善用太阳光芒，创造绿能世界”的使命，把握行业发展的市场和机遇，持续保持全球领先的高效单晶光伏产品和服务提供商的战略地位。

(1) 硅片业务：以品质引领和成本控制为核心，持续扩大产能，提升市场供应能力，强化全球最大的太阳能单晶硅厂商的战略地位。

(2) 组件业务：稳步推进单晶组件市场份额的不断提升，将“乐叶”打造成为全球一线单晶组件品牌。

(3) 地面电站业务：结合产业链前端制造优势，提升资源获取能力，成为高效智能光伏电站投资建设运营商，与制造业务形成互补。

(4) 分布式业务：建立和拓展销售渠道，加强地面服务能力建设，在国内优势区域迅速总结形成分布式发展模式，进而在全国范围内全面推广，成为国内一流的分布式光伏系统提供商。

2、保障措施

为了保障战略目标的有效达成，公司将通过围绕应用市场全球化布局制造基地、加大技术成果产业化、建立战略性业务伙伴关系以及多元化融资四项核心举措，采取

有效的投资、品牌建设和营销策略，持续提升公司财务管理、人力资源管理、信息资源管理、集团化组织管理、供应链管理 and 质量客户管理“六大基础能力”，支持公司各项业务快速发展。

(三) 经营计划

1、2016 年产能目标

截至 2016 年底，单晶硅片年产能达到 7.5GW, 单晶组件产能达到 5GW。

2、2016 年产品出货量目标

2016 年度单晶硅片总出货量目标 5.5GW，组件出货量目标 2.3GW。

3、2016 年业务收入目标

2016 年预计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108 亿元。

(四) 可能面对的风险

1、行业复苏带来的产能过剩风险

全球光伏行业经过近 10 年高速发展后，出现了阶段性产能过剩的情况，我国产能过剩情况更为严重，虽然经过 2012-2013 年的行业整合和调整，部分无效、落后产能逐步得到淘汰，但产能过剩的局面并未得到彻底改变。一方面，随着光伏行业的复苏和转暖，部分原本面临市场淘汰的中小企业开始恢复生产，从而导致过剩产能淘汰不到位；另一方面，行业内骨干企业凭借规模、品牌、技术等优势，也纷纷扩大产能，恢复产能和新增产能将加剧行业内的无序竞争，光伏行业可能再次面临产能过剩所带来的市场环境变化风险。

2、国际贸易争端及贸易政策调整的风险

太阳能光伏发电是目前最具发展潜力的可再生能源之一，世界各国均将其作为一项战略性新兴产业重点扶持，经过十余年的发展，我国光伏制造业已在全球占据优势地位，作为全球最大的太阳能光伏产业生产基地，占据了全球大部分产能，产品大量出口海外市场。出于保护本国光伏产业的目的，欧美等国相继对我国光伏企业发起“双反”调查，其中美国连续于 2012 年和 2014 年两次对我国出口光伏产品发起“双反”调查，并将调查范围扩大至台湾地区，虽然 2014 年 7 月世界贸易组织（WTO）发布中国诉美国的贸易争端裁决报告，指出 2012 年美国对中国太阳能电池板发起的反补贴措施违反了《补贴与反补贴措施协议》，征收了不当关税，但美国商务部仍于 2014

年 12 月宣布了终裁结果，认定从中国大陆地区进口的晶体硅光伏产品存在倾销和补贴行为，从中国台湾地区进口的晶体硅光伏产品存在倾销行为，其中中国大陆的倾销幅度为 26.71-165.04%，补贴幅度为 27.64-49.79%，台湾地区的倾销幅度为 11.45-27.55%；2012 年 9 月和 11 月，欧盟分别发布公告对我国光伏产品发起反倾销和反补贴调查，最终我国与欧盟以“价格承诺”的方式达成和解，但 2015 年 12 月，在上述“价格承诺”措施即将到期之时，欧盟委员会发布立案公告决定对我国光伏产品的“双反”措施启动“日落复审”调查，在复审期间上述“双反”措施将继续；2014 年 5 月，印度商务部通过援引美国、欧盟的调查证据，将中国对光伏产业的税收优惠视为国家干预行为；2014 年 12 月，加拿大政府宣布正式对来自中国的晶硅光伏组件和薄膜太阳能产品启动反倾销、反补贴调查，2015 年 7 月加拿大国际贸易法庭做出损害终裁，认定我国光伏产品未对加国内产业造成损害，但造成了损害威胁。这种国际间不断挑起的贸易摩擦，对我国光伏产业发展造成了一定的冲击，虽然中国、日本等其他新兴市场装机量大幅增加，但短时期内难以摆脱欧美市场需求，中国光伏产业仍将面对严峻的国际贸易壁垒形势及贸易政策变化带来的不确定风险。

3、各国政府降低行业扶持和补贴的风险

太阳能光伏发电以其对环境的友好性——不消耗燃料、不排放包括温室气体在内的任何物质、无噪声、无污染，以及太阳能资源分布广泛且取之不尽的特点使之成为一种最具有可持续发展特征的可再生能源。太阳能光伏电池应用成本相对于传统的发电方式成本较高，而且这种趋势在未来一段时间内会持续，现阶段仍然需要政策扶持来大规模推广应用。为了鼓励和推动太阳能光伏行业的发展，欧美国家普遍制定了优惠政策和扶植措施，我国政府 2012 年以来也相继出台了一系列鼓励太阳能光伏发电的政策以促进国内市场的增长，因此现阶段太阳能光伏行业仍然依赖于世界各国政府扶持和补贴政策的支持以维持其商业运作和大规模推广应用。

随着技术进步、生产规模扩大等因素，光伏产品制造成本逐步下降，世界各国也将逐步地调整补贴方式和补贴力度。如果太阳能光伏行业不能通过自身发展降低成本，提高太阳能对传统能源的竞争力，政府对太阳能光伏补贴措施的调整将对太阳能光伏行业的生存和发展产生不利影响。因此，公司面临各国对光伏行业扶持和补贴政策变化的风险。

4、宏观经济波动风险

太阳能光伏发电投资规模大、投资回收期长、发电成本高的特点，决定了其受宏观经济环境的影响较大。一方面，光伏产业发展依赖于各国政府的补贴政策，而政府补贴政策会由于宏观经济状况的变化而进行调整，2012 年以前，优惠的补贴政策促进了欧洲光伏产业的发展，欧洲光伏产业如雨后春笋，高速发展，并带动了全球光伏产业的发展，全球光伏市场也形成了高度依赖欧洲的市场格局，但受欧债危机的冲击，部分欧盟国家大幅调整了补贴政策，直接压抑了行业的发展，并成为导致全球光伏产业在 2011-2012 年出现较大幅度行业波动的重要因素之一；另一方面，目前光伏终端电站投资规模较大且投资回收期长，电站投资总额的 70-80% 依靠银行贷款，宏观经济环境的变化将影响系统运营商的融资安排以及融资成本，从而影响终端市场的投资回报率，并最终影响光伏产业链的终端需求。目前全球经济仍处于缓慢复苏阶段，我国经济也步入“新常态”，经济增长从高速转为中高速增长阶段，光伏行业也面临缓慢复苏和逐步实现商业化的状况，因此，宏观经济的变化将对光伏产业发展产生重要影响，公司面临一定的宏观经济波动风险。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抓住光伏行业产能结构性过剩调整、产品技术进步和产业升级加快的重要发展机遇期，充分发挥自身在单晶硅领域积累的技术、成本和品质优势，通过本次非公开募集资金投资“年产 2GW 高效单晶电池、组件项目”和补充流动资金，将大量研发储备成果导入生产，扩大公司高效单晶电池、组件产能规模，有效提升产品转换效率和降低制造成本，通过“高转换效率、低制造成本”的高效单晶产品实施差异化竞争策略，摆脱行业低端、无序竞争加剧的不利状况，提高行业技术发展门槛，并促进光伏发电“度电成本”持续下降和“平价上网”早日实现，从而逐步降低行业对政府补贴的依赖，使光伏发电真正成为一种具有成本竞争力的、可靠的和可持续性的电力来源。

四、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普通股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中已制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充分保护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经公司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 201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公司总股本，即 547,796,3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送红股 5 股，派发现金股利 1.30 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5 股，该 201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于 2015 年 5 月实施完毕。

(二) 公司近三年（含报告期）的普通股利润分配方案或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或预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红年度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每 10 股转增数（股）	现金分红的数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15 年	0	0.45	0	79,845,276.38	520,325,796.41	15.35
2014 年	5	1.3	15	71,213,519	293,553,941.30	24.26
2013 年	0	0.5	0	26,926,200	70,931,779.47	37.96

(三)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其他关联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实际控制人、总经理李振国及董事、持股 5% 以上的股东李春安	请详见注①	不适用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	解决关联交易	实际控制人、总经理李振国及董	请详见注②	不适用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承诺		事、持股 5%以上的股东李春安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董事、持股 5%以上的股东李春安	请详见注③	不适用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承诺	其他	实际控制人、总经理李振国	请详见注④	2015 年 7 月 6 日,法定期限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承诺	其他	董事长钟宝申	请详见注⑤	2015 年 7 月 15 日,2015 年 8 月 26 日,2015 年 9 月 1 日,2015 年 9 月 15 日,2015 年 11 月 18 日,2015 年 11 月 27 日法定期限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承诺	其他	实际控制人李喜燕	请详见注⑤	2015 年 7 月 22 日,法定期限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注:

①将采取合法及有效的措施,促使本人拥有控制权的其他公司、企业与其他经济组织及本人的关联企业,不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公司相同或相似的、对公司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任何业务,并且保证不进行其他任何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活动。

②将严格遵守《公司法》、《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制度》、《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避免和减少关联交易,自觉维护股份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将不利用本人在公司中的股东地位在关联交易中谋取不正当利益。如公司必须与本人控制的企业进行关联交易,则本人承诺,均严格履行相关法律程序,遵照市场公平交易的原则进行,将促使交易的价格、相关协议条款和交易条件公平合理,不会要求公司给予与第三人的条件相比更优惠的条件。

③承诺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振国、李喜燕的一致行动人。

④在法定期限内不减持本次增持前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本次增持股份自愿锁定一年。

⑤在法定期限内,不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三、报告期内资金被占用情况及清欠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一) 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会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或核算方法变更的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财政部于2015年11月4日制定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7号》(以下简称“解释7号”),针对企业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股权激励计划的会计处理,等待期内限制性股票

对每股收益计算的影响等问题作出明确规定，要求在解释7号发布前限制性股票未按照相关规定处理的，应当追溯调整，并重新计算各列报期间的每股收益，追溯调整不切实可行的除外。

2、会计政策变更合理性说明

本公司第三届董事 2015 年度会议于 2016 年 3 月 23 日决议批准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同意公司严格依据财政部的相关规定，于规定的起始日开始执行修订后及新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本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符合财政部的相关规定，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

3、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本公司按照解释 7 号的要求编制 2015 年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告，对当期和列报前期财务报表项目及金额的影响如下：

解释 7 号内容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及其对本公司的影响说明	对 2015 年 1 月 1 日/2014 年度相关财务报表项目的影响金额（元）	
		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增加+/减少-
问题五、（1）授予限制性股票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根据收到职工缴纳的认股款确认股本和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同时，就回购义务确认负债（作收购库存股处理），按照发行限制性股票的数量以及相应的回购价格计算确定的金额。	预计负债	-91,795,770.00
		其他应付款	+91,795,770.00
问题五、（二）等待期内发放现金股利的会计处理和基本每股收益的计算	等待期内计算基本每股收益时，分子应扣除当期分配给预计未来可解锁限制性股票持有者的现金股利；分母不应包含限制性股票的股数。	基本每股收益	-0.01
问题五、（三）等待期内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	假设资产负债表日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已于当期期初（或晚于期初的授予日）全部解锁，并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4 号——每股收益》中股份期权的有关规定考虑限制性股票的稀释性。其中，行权价格为限制性股票的发行价格加上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取得的职工服务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11 号——股份支付》有关规定计算确定的公允价值。锁	稀释每股收益	-0.01

	定期内计算稀释每股收益时，分子应加回计算基本每股收益分子时已扣除的当期分配给预计未来可解锁限制性股票持有者的现金股利或归属于预计未来可解锁限制性股票的净利润。		
--	---	--	--

上述会计政策变更，仅对报表项目金额产生影响，对本公司 2014 年度资产总额、负债总额、净资产及净利润未产生影响。

(三) 董事会对重要前期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7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3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30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经 2015 年 3 月 12 日公司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继续聘请瑞华会计师事务所作为 2015 年度审计机构。

六、面临暂停上市风险的情况

(一)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以及公司采取的消除暂停上市情形的措施

无

七、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八、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均未受到中国证监会、交易所的处罚。

十、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不存在数额较大债务到期未清偿等不良诚信状况。

十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情况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完成首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股份的授予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 2015 年 11 月 12 日披露的《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完成首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股份的回购注销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2 日披露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和 2015 年 12 月 17 日披露的《关于注销已回购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完成首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期解锁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22 日披露的《关于首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期解锁暨上市公告》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公司激励事项相关情况说明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 2015 年 11 月 12 日、12 月 2 日、12 月 17 日和 12 月 22 日披露的股权激励相关公告。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报告期内，为规范关联交易行为，及时披露相关信息，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规要求，公司第三届董事会 2015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 201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对 2015 年全年日常关联交易进行了预计，具体内容请详见 2015 年 1 月 24 日相关公告。现就有关关联交易报告期内的执行情况说明如下：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2015 年预计金额（万元）	2015 年实际发生金额（万元）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额的差异说明
向关联人购买原辅料	北京富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金刚线等主要辅材采购	800	17.07	因公司工艺与技术升级及市场变化等原因有效减少了关联交易
向关联人购买设备与配件	大连连城数控机器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设备及备件	17,230	16,328.58	
向关联人处置旧设备	大连连城数控机器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二手设备处置	2,700	0	
合计			20,730	16,345.65	

注：截至 2015 年 3 月 29 日，北京富智为公司离任未超过一年的董事胡中祥先生控制的企业，故仍比照关联方信息披露并履行相关决策程序。

2、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方名称	租赁资产情况	租赁资产涉及金额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收益	租赁收益确定依据	租赁收益对公司影响	是否关联交易	关联关系
通威太阳能(合肥)有限公司	西安隆基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厂房、生产设备及附属设施、甲方提供物业配套	36,960	自租赁标的交付次日起开始计算	租赁期限10年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其他

租赁情况说明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 2015 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通威太阳能(合肥)有限公司签订租赁合同的议案》并于 2015 年 4 月 21 日与通威太阳能(合肥)有限公司签订了相关租赁合同,具体内容请详见 2015 年 4 月 22 日披露的《关于与通威太阳能签订资产租赁合同的公告》。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是否存在反担保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关系			签署 日)				毕					
西安隆基	公司本部	同心隆基	1.22	2015-8-28	2015-8-28	2030-8-27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0	否	否	联营公司
西安隆基	公司本部	同心隆基	1.12	2015-8-28	2015-9-15	2030-9-14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0	否	否	联营公司
西安隆基	公司本部	同心隆基	0.37	2015-8-28	2015-9-15	2030-9-14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0	否	否	联营公司
西安隆基	公司本部	隆基天华	0.74	2015-8-28	2015-9-15	2030-9-14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0	否	否	联营公司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3.46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3.46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8.41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12.17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15.63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27.74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2.09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2.09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无						
担保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未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亦无逾期担保和涉及诉讼的担保。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受托人	委托理财产品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报酬确定方式	实际收回本金金额	实际获得收益	是否经过法定程序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	是否关联交易	是否涉诉	关联关系
民生银行	流动利A	130,676.40	2015-6-30	2015-12-31	现金	130,676.40	835.20	是	0	否	否	其他
农业银行	本利丰	46,000.00	2015-7-7	2015-10-8	现金	46,000.00	463.78	是	0	否	否	其他
农业银行	天天利滚利	16,161.30	2015-10-9	2015-10-27	现金	16,161.30	18.23	是	0	否	否	其他
农业银行	安心灵动75天	393.50	2015-10-9	2015-12-28	现金	393.50	3.84	是	0	否	否	其他
建设银行	随心存	10,000.00	2015-7-13	2015-10-13	现金	10,000.00	100.36	是	0	否	否	其他
合计	/	203,231.20	/	/	/	203,231.20	1,421.41	/	0	/	/	/
逾期未收回的本金和收益累计金额(元)						0						
委托理财的情况说明						公司于2015年7月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2015年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情况下,对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3亿元的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和董事会决议有效期内,该项资金额度可滚动使用。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在额度范围内授权总经理办理相关事项,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2015年7月7日披露的相关公告及后续的进展公告。						

2、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借款方名称	委托贷款金额	贷款期限	贷款利率	借款用途	抵押物或担保人	是否逾期	是否关联交易	是否展期	是否涉诉	关联关系	投资盈亏
浙江乐叶	7,000.00	12 个月	7.50%	流动资金周转	无	否	否	否	否	其他	不适用

委托贷款情况说明

2015 年 7 月 14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 2015 年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议案》，公司为加快浙江乐叶的组件业务发展，通过民生银行西安分行向其发放委托贷款 7,000 万元，利率 7.5%，期限一年。

3、其他投资理财及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尚未执行完毕的日常经营重大合同情况如下：

序号	合同名称	签约双方	合同标的	金额/数量	签订日期
1	销售合同	哈密华风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乐叶光伏、隆基股份	单晶光伏组件	约 4.35 亿元	2015 年 7 月 15 日
2	销售合同	中民新能投资有限公司、隆基股份	单晶光伏组件	约 4 亿元	2015 年 10 月 19 日
3	销售合同			约 4 亿元	
4	销售合同			约 4 亿元	
5	销售合同	北京北控光伏科技发展有限公司、隆基股份	单晶光伏组件	约 4 亿元	2015 年 10 月 23 日

6	销售合同	中民新能（鲁山）电力有限公司、隆基股份	单晶光伏组件	约 4 亿元	2015 年 12 月 7 日
7	销售合同	联合光伏（常州）投资有限公司、隆基股份	单晶光伏组件	约 4 亿元	2015 年 12 月 17 日

十四、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报告期内，公司启动了非公开发行股票计划，拟募集资金总额（含发行费用）不超过 29.8 亿元，在扣除发行费用后将用于泰州乐叶 2GW 高效单晶 PERC 电池项目、2GW 高效单晶光伏组件项目及补充流动资金。2016 年 3 月 1 日，中国证监会已受理了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

（二）2015 年 10 月 22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 2015 年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发行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并于 2015 年 11 月 10 日经公司 2015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6 年 2 月 22 日，证监会出具《关于核准西安隆基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296 号），核准公司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 10 亿元的公司债券。公司已于 2016 年 3 月 10 日完成发行。

十五、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变动情况

(一) 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1、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236,768,864	43.22	128,104,575	4,636,150	13,908,450	-233,151,144	-86,501,969	150,266,895	8.48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13,071,895				13,071,895	13,071,895	0.74
3、其他内资持股	236,768,864	43.22	115,032,680	4,636,150	13,908,450	-233,151,144	-99,573,864	137,195,000	7.74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115,032,680				115,032,680	115,032,680	6.49
境内自然人持股	236,768,864	43.22		4,636,150	13,908,450	-233,151,144	-214,606,544	22,162,320	1.25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311,027,436	56.78	-	269,262,000	807,786,000	233,037,144	1,310,085,144	1,621,112,580	91.52
1、人民币普通股	311,027,436	56.78		269,262,000	807,786,000	233,037,144	1,310,085,144	1,621,112,580	91.52

			-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普通股股份总数	547,796,300	100.00	128,104,575	273,898,150	821,694,450	-114,000	1,223,583,175	1,771,379,475	100.00

2、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1) 2015 年 1 月，公司完成了首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489 名激励对象授予股票的登记，为了与 2014 年年报衔接，上述报表“本次变动前”反映限制性股票登记完成后公司股权结构变动情况；

(2) 2015 年 4 月，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份股东李春安、李振国和李喜燕持股共计 227,496,564 股上市流通，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 2015 年 4 月 8 日相关公告；

(3) 2015 年 5 月，公司完成了 2014 年度利润分配，即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公司总股本 547,796,3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送红股 5 股，派发现金股利 1.30 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5 股，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 2015 年 4 月 28 日相关公告；

(4) 2015 年 6 月，公司完成了 2014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业务，向 8 名发行对象发行 128,104,575 限售股，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 2015 年 6 月 26 日相关公告；

(5) 2015 年 12 月，因 5 名股权激励对象离职，公司根据首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完成了 114,000 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回购并注销，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 2015 年 12 月 17 日相关公告；

(6) 2015 年 12 月，因公司首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期解锁事宜的各项解锁条件均已成就，且已根据《股权激励计划》的规定履行了必要的程序，限制性股票 5,540,580 股上市流通，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 2015 年 12 月 22 日相关公告。

(7) 上述股份变动情况表股份数据为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的登记数据。截至报告期末，首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股份 296 万股已完成授予，尚在办理登记手续。

3、普通股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报告期内，公司实施了转增股本和送股相关的利润分配政策，导致公司总股本相应增加，每股净资产显著下降；同时，由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总资产相应增加，资产负债率显著下降，公司的资本结构、财务状况将得到改善，公司抗风险能力得到提高。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首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股权激励对象	9,234,300	5,540,580	18,468,600	22,162,320	股权激励锁定	2015年12月25日、2016年12月19日、2017年12月18日、2018年12月17日
被回购注销的股权激励对象	38,000	-	76,000	-	股权激励锁定	2015年12月17日
李春安	97,166,520	97,166,520	-	-	首次公开发行	2015年4月13日
李振国	94,771,512	94,771,512	-	-	首次公开发行	2015年4月13日
李喜燕	35,558,532	35,558,532	-	-	首次公开发行	2015年4月13日
中民华恒投资有限公司	-	-	13,071,895	13,071,895	非公开发行锁定	2016年6月23日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	13,071,895	13,071,895	非公开发行锁定	2016年6月23日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	27,908,496	27,908,496	非公开发行锁定	2016年6月23日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	13,071,895	13,071,895	非公开发行锁定	2016年6月23日
创金合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	16,339,869	16,339,869	非公开发行锁定	2016年6月23日
博时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	-	13,071,895	13,071,895	非公开发行锁定	2016年6月23日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	13,071,895	13,071,895	非公开发行锁定	2016年6月23日
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	18,496,735	18,496,735	非公开发行锁定	2016年6月23日
合计	236,768,864	233,037,144	146,649,175	150,266,895	/	/

二、 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单位：股 币种：人民币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的种类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率)				
普通股股票类						
股票	2012-4-11	21	75,000,000	2012-4-11	75,000,000	不适用
股票	2015-6-23	15.3	128,104,575	2015-6-23	128,104,575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1、经证监会《关于核准西安隆基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2】346号）核准，公司于2012年4月11日在主板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7,500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21.00元，其中网下发行1,500万股，占发行总量的20%；网上发行6,000万股，占发行总量的80%。

2、经证监会《关于核准西安隆基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5】515号）核准，公司于2015年6月23日完成了2014年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工作，向8名发行对象发行128,104,575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5.3元。

(二) 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具体内容请详见“普通股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中的相关说明。

三、 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44,671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32,074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条 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李振国	199,715,870	298,390,255	16.85	0	质押	173,730,000	境内自然人
李春安	121,533,040	218,699,560	12.35	0	质押	50,000,000	境内自然人
李喜燕	71,127,064	106,685,596	6.02	0	质押	50,000,000	境内自然人
中央汇金资产 管理有限责任 公司	40,949,900	40,949,900	2.31	0	无	0	国有法人
钟宝申	27,526,776	32,543,964	1.84	360,00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张珍霞	12,480,025	20,744,239	1.17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易方达新丝路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6,632,348	16,632,348	0.94	6,535,948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创金合信基金一招商银行一鹏德成长1号资产管理计划	16,339,869	16,339,869	0.92	16,339,869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五都投资有限公司	7,000,164	14,000,246	0.79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中中华恒投资有限公司	13,071,895	13,071,895	0.74	13,071,895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博时资本一招商银行一华润信托一华润信托·瑞华定增对冲基金1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3,071,895	13,071,895	0.74	13,071,895	无	0	国有法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李振国	298,390,255	人民币普通股	298,390,255
李春安	218,699,560	人民币普通股	218,699,560
李喜燕	106,685,596	人民币普通股	106,685,596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40,949,900	人民币普通股	40,949,900
钟宝申	32,183,964	人民币普通股	32,183,964
张珍霞	20,744,239	人民币普通股	20,744,239
五都投资有限公司	14,000,246	人民币普通股	14,000,246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嘉实新机遇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10,985,017	人民币普通股	10,985,017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易方达新丝路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0,096,400	人民币普通股	10,096,4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易方达瑞惠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10,009,767	人民币普通股	10,009,767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未发现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情况。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创金合信基金—招商银行—鹏德成长1号资产管理计划	16,339,869	2016-6-23	16,339,869	详见注
2	中民华恒投资有限公司	13,071,895	2016-6-23	13,071,895	详见注
3	博时资本—招商银行—华润信托—华润信托·瑞华定增对冲基金1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3,071,895	2016-6-23	13,071,895	详见注
4	天弘基金—兴业银行—天弘定增83号资产管理计划	7,738,562	2016-6-23	7,738,562	详见注
5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新丝路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535,948	2016-6-23	6,535,948	详见注
6	全国社保基金五零二组合	6,535,947	2016-6-23	6,535,947	详见注
7	财通基金—工商银行—外贸信托—恒盛定向增发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4,575,163	2016-6-23	4,575,163	详见注
8	天弘基金—兴业银行—天弘定增25号资产管理计划	4,411,111	2016-6-23	4,411,111	详见注
9	华安基金—兴业银行—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	3,267,976	2016-6-23	3,267,976	详见注
10	财通基金—工商银行—富春定增402号资产管理计划	3,267,974	2016-6-23	3,267,974	详见注
11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工银瑞信新材料新能源行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3,267,974	2016-6-23	3,267,974	详见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未发现上述股东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情况。			

注：该股东属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对象，自发行结束之日起（2015年6月23日）12个月内不得转让。

四、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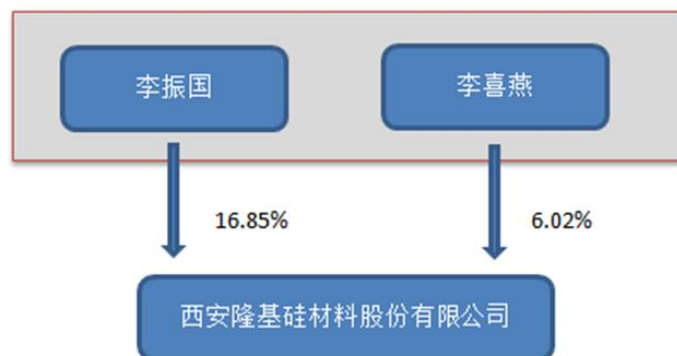
1 自然人

姓名	李振国、李喜燕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李振国曾任公司董事长，现任总经理；李喜燕无任职

2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无

3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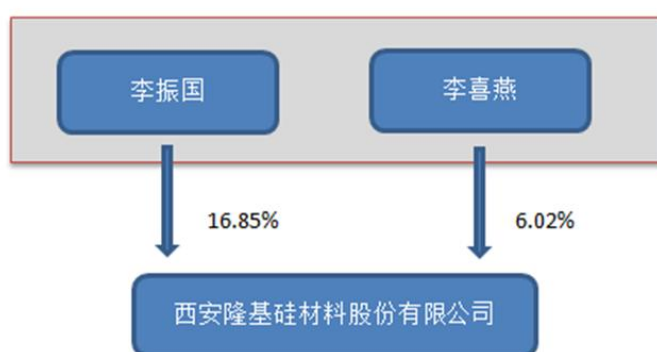
1 自然人

姓名	李振国、李喜燕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李振国曾任公司董事长，现任总经理；李喜燕无任职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2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无

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五、 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持股变动情况及报酬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钟宝申	董事长	男	49	2014年6月	2017年6月	5,017,188	32,543,964	27,526,776	利润分配、增持及股权激励	91.9	否
李振国	董事兼总经理	男	48	2014年6月	2017年6月	98,674,385	298,390,255	199,715,870	利润分配及增持	92.1	否
李春安	董事	男	48	2014年6月	2017年6月	97,166,520	218,699,560	121,533,040	利润分配	0	是
刘学文	董事兼财务中心负责人	女	49	2014年6月	2017年6月	160,000	810,000	650,000	利润分配及股权激励	84.2	否
胥大鹏	董事兼硅片事业部负责人	男	42	2014年6月	2017年6月	202,500	1,057,500	855,000	利润分配及股权激励	73.2	否
邹宗海	董事兼供应链管理中心负责人	男	40	2014年6月	2017年6月	-	450,000	450,000	利润分配及股权激励	35.7	否
孙卓	独立董事	男	48	2014年12月	2017年6月	-	-	-		8	否
李寿双	独立董事	男	37	2014年6月	2017年6月	-	-	-		8	否
田高良	独立董事	男	51	2014年12月	2017年6月	-	-	-		8	否

戚承军	监事会主席兼干部管理委员会副主任	男	46	2014年12月	2017年6月	-	-	-		28.9	否
李香菊	监事	女	53	2014年12月	2017年6月	-	-	-		7	否
贺婧	监事兼供应链管理中心主管	女	35	2014年7月	2017年7月	-	-	-		8	否
王晓哲	运营副总经理	男	44	2014年11月	2017年6月	-	450,000	450,000	利润分配及股权激励	81.3	否
刘晓东	董事会秘书	男	43	2014年11月	2017年6月	-	-	-		40.2	否
黄立新	业务副总裁（已离任）	男	51	2014年6月	2015年11月	270,000	1,057,500	787,500	利润分配及股权激励	67.7	否
合计	/	/	/	/	/	201,490,593	553,458,779	351,968,186	/	634.2	/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钟宝申	近五年来曾任公司董事、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长，兼任宁光仪表董事长、沈阳汇智董事长、魔力石董事长、西安通鑫董事长、数控股份董事、沈阳隆基董事、乐叶光伏执行董事、浙江乐叶执行董事、合肥乐叶执行董事
李振国	近五年来曾任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现任公司法人代表、董事、总经理、乐叶能源董事长、宁夏隆基执行董事、无锡隆基执行董事、银川隆基执行董事、西安通鑫董事、香港隆基董事。
李春安	近五年来一直担任数控股份董事长、沈阳汇智副董事长、沈阳隆基董事、宁光仪表董事、本公司董事。
刘学文	近五年来一直担任公司董事、财务中心负责人。
胥大鹏	近五年来曾任公司生产总监，现任公司董事、硅片事业部负责人。
邹宗海	近五年来历任日立环球存储产品（深圳）有限公司进出口部经理、华为技术有限公司海关遵从经理；现任公司董事及供应链管理中心负责人。
孙卓	现任华东师范大学教授，上海纳晶董事长兼总经理、苏州晶能董事长、本公司独立董事。
李寿双	近五年来一直担任北京大成律师事务所担任高级合伙人，现任公司独立董事；兼任江苏清涵董事、昆百大独立董事。
田高良	现任西安交通大学教授、博士生导师、西安饮食独立董事、中航电测独立董事、中航飞机独立董事、金钼股份独立董事和本公司独立董事。
戚承军	近五年来历任公司人力资源总监，现任公司干部管理委员会副主任、工会主席、监事会主席。

李香菊	近五年来一直担任西安交通大学经济与金融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现任公司监事。
贺婧	职工监事，大专学历。曾任矽美公司业务部业务员、公司计划员。现任公司组件事业部主管、职工监事。
王晓哲	近五年来曾任公司运营总监，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刘晓东	近五年来历任彩虹集团公司资本运营部总经理，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西安营业部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黄立新	近五年来曾任公司业务总监，业务副总经理。现任硅片事业部营销处相关负责人。

其它情况说明

上述从公司领取的应付报酬总额（万元）（税前）中包括 2016 年发放的 2015 年度绩效与奖金。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年初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元）	已解锁股份	未解锁股份	期末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报告期末市价（元）
钟宝申	董事长	150,000	300,000	3.3	90,000	360,000	360,000	13.65
刘学文	董事、财务中心负责人	150,000	300,000	3.3	90,000	360,000	360,000	13.65
胥大鹏	董事、硅片事业部负责人	150,000	300,000	3.3	90,000	360,000	360,000	13.65
邹宗海	董事、供应链管理中心负责人	150,000	300,000	3.3	90,000	360,000	360,000	13.65
王晓哲	副总经理	150,000	300,000	3.3	90,000	360,000	360,000	13.65
合计	/	750,000	1,500,000	/	450,000	1,800,000	1,800,000	/

注：①上述不包含报告期已离任的高级管理人员黄立新先生；

②报告期新授予限制性股票是指由于公司 2014 年度利润分配而产生的新增限制性股票；

③报告期内，由于公司实施了 201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根据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规定，授予价格由 9.9 元/股调整为 3.3 元/股。

二、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一)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钟宝申	数控股份	董事
钟宝申	沈阳隆基	董事
钟宝申	沈阳汇智	董事长
钟宝申	宁光仪表	董事长
钟宝申	西安通鑫	董事长
钟宝申	魔力石	董事长
钟宝申	乐叶光伏	执行董事
钟宝申	浙江乐叶	执行董事
钟宝申	合肥乐叶	执行董事
李振国	乐叶能源	董事长
李振国	宁夏隆基	执行董事
李振国	无锡隆基	执行董事
李振国	银川隆基	执行董事
李振国	西安通鑫	董事
李振国	香港隆基	董事
李春安	数控股份	董事长
李春安	沈阳隆基	董事
李春安	沈阳汇智	副董事长

李春安	宁光仪表	董事
孙卓	华东师范大学	教授
孙卓	上海纳晶	董事长、总经理
孙卓	苏州晶能	董事长
田高良	西安交通大学管理学院	会计与财务系主任、教授、博士生导师
田高良	西安饮食	独立董事
田高良	中航电测	独立董事
田高良	中航飞机	独立董事
田高良	金钼股份	独立董事
李寿双	北京大成律师事务所	高级合伙人
李寿双	江苏清涵	董事
李寿双	昆百大	独立董事
李香菊	西安交通大学经济与金融学院	教授、博士生导师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除上述人员外，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没有在其他关联企业中兼职。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根据公司章程，董事、监事报酬由股东大会确定；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由董事会确定。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1、依据公司所处行业及地区的薪酬水平，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制定。 2、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依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及其在经营业绩考察后，由董事会审议并确定； 3、独立董事每年从公司领取 8 万元津贴，外部监事每年从公司领取 7 万元津贴，其在履行职务过程中产生的必要合理费用由公司承担；其他的董事和监事均不以其担任的职务在公司领取薪酬。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634.2 万元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634.2 万元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黄立新	副总经理	离任	个人原因

五、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陕西监管局采取的警示函监管措施

（一）情形描述

因公司时任董事长和总经理接受媒体采访时，在未经公司董事会书面授权的情况下，擅自向媒体发布未披露信息。2013年10月，中国证监会陕西监管局出具《关于对西安隆基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李振国和总经理钟宝申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陕证监措施字〔2013〕5号），对李振国先生和钟宝申先生采取出具警示函的行政监管措施，公司已于2013年10月18日将相关信息进行了公告。

（二）整改措施

根据被警示事项，公司第二届董事会2013年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西安隆基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媒体与投资者接待管理办法》并于2013年10月9日予以公告，将对外接待管理工作规范化、制度化、常态化，有效控制对外信息发布渠道。整改内容包括以下几方面内容：

- 1、在接待管理原则方面，坚持公平、公开、公正的原则，保障所有投资者平等地享有知情权及其他合法权益；
- 2、在接待管理责任方面，明确接待工作由公司董事会秘书统一负责安排和协调，董事会办公室协助董事会秘书作好相关接待、记录、备案等工作；

3、在信息内容提供方面，告知的内容仅限于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已公开披露的内容，严禁擅自向外披露、透露或泄露非公开重大信息；

4、在接待人员要求方面，除非得到明确授权并经过培训，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应当避免在投资者接待活动中发表和公司有关的言论。公司工作人员在日常工作业务往来过程中，应谢绝对方有关未披露的公司业绩、未披露的重大合同等提问的回答。

除上述事项外，近三年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无其他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六、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1,636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5,743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7,379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5,668
销售人员	102
技术人员	630
财务人员	70
行政人员	212
其他人员	697
合计	7,379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博士	7
硕士	161
本科及大专	2,785
大专以下	4,426
合计	7,379

(二) 薪酬政策

报告期内，公司薪酬政策更加关注：

1、薪酬管理的科学性：2015 年对公司《薪酬管理制度》进行了修订，使公司薪酬管理工作有了更科学的管理原则和操作指导依据，较好支持了集团新的三级管理体系；

2、薪酬体系有效性：公司通过外部市场薪酬调查及时准确地掌握市场薪酬水平，并进行相应调整，保证内部薪酬机制良好运行，支持了组件业务发展对专业人才的需求；

3、继续推行长效激励政策：继 2014 年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后，2015 年再次授出预留限制性股票，有利于有效保留和激励公司核心人才。

(三) 培训计划

2015 年，为满足公司高速发展对人才培养工作的要求，公司培训部门成功转型

为企业大学——隆基大学，通过干部能力建设、人才培养机制优化、重点业务专业能力培养，将致力于及时满足人才供给的培养需求，加强人才培养工作对公司战略发展支撑作用。

1、整体培训组织情况：

间接员工非入职类培训人均小时数完成目标的140%，直接员工人均培训小时数完成目标的203%，超额完成年度目标。

2、核心人才培养项目实施：

报告期内公司共组织管理类、营销类专项培训4期，累计参训人数204人。集中的专项培训有利于在核心人才中快速形成统一、科学的工作理念，在公司范围内形成共同讨论、集体学习的组织氛围，并通过特定阶段的学习转化和实际工作中的应用，进一步提升公司员工的管理水平和业务能力。

2016年公司将以隆基大学的进一步建设为契机，建立起与公司战略相匹配的人才培养及人才发展机制，为公司发展提供高潜质的人才供给，满足公司经营需求。

(四) 劳务外包情况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	不适用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	130.9 万

注：公司劳务外包支付以计件或服务满意度等内容进行评价，未涉及工时总数。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 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规范公司运作，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具体情况如下：

1、关于控股股东与上市公司

公司控股股东严格规范自己的行为，不存在直接或间接干预上市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的情形，没有占用上市公司资金或要求为其担保或替他人担保，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能够独立运作。

2、股东及股东大会运行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要求召集、召开股东大会，会议召集和召开充分考虑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主动邀请中小股东参加股东大会并对各项议案或公司发展提出意见和建议，献言献策。公司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均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要求和规定。

3、董事及董事会运行情况

在公司经营重大决策过程中，董事会认真履行股东大会所赋予的职责和权力，有效发挥董事会职能。董事勤勉尽职，对董事会各项议案严格审阅，并要求相关责任人提交的所有议案内容和格式严格遵守公司《董事会议案编制指引》，确保议案的完整性和准确性。

4、监事及监事会运行状况

公司监事会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赋予的职权，勤勉尽职，督促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地履行职责，检查监督公司财务状况、关联交易情况、募集资金使用等重大事项，对董事会提出合理化建议和意见，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5、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执行情况

2015年，公司严格按照《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相关要求，做好内幕信息知情人等的登记和管理工作，并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要求按时报送内幕信息知情人名单。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违规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公司治理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治理情况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 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15-3-12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2015-3-13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5-6-19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2015-6-20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5-8-3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2015-8-4
201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5-9-7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2015-9-8
201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5-10-16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2015-10-17
2015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5-11-10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2015-11-11
2015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5-11-30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2015-12-1

三、 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钟宝申	否	20	19	3	1	0	否	7
李振国	否	20	20	3	0	0	否	7
李春安	否	20	19	16	1	0	否	7
刘学文	否	20	20	3	0	0	否	7
胥大鹏	否	20	20	18	0	0	否	7
邹宗海	否	20	20	3	0	0	否	7
孙卓	是	20	20	19	0	0	否	7
李寿双	是	20	20	20	0	0	否	7
田高良	是	20	19	10	1	0	否	7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20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0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3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17

四、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存在异议事项的，应当披露具体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履职期间，各专门委员会委员能够按照《各专门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规定履行相应职责，对报告期内审议的事项无异议。

五、 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公司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六、 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存在同业竞争的，公司相应的解决措施、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不适用

七、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要求各高管向董事会进行年度述职，并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进行年度绩效考核，根据考核结果确定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报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八、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2016年3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1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请详见公司于 2016 年 3 月 2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瑞华审字[2016]01730003 号

西安隆基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西安隆基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隆基股份”）的财务报表，包括 2015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公司的资产负债表，2015 年度合并及公司的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的现金流量表和合并及公司的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隆基股份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上述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西安隆基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5 年度合并及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朱海武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韩信

二〇一六年三月二十三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5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西安隆基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六、1	2,245,926,339.33	1,172,307,335.09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六、2	372,611,212.43	157,599,677.10
应收账款	六、3	1,708,421,671.98	507,478,980.08
预付款项	六、4	165,778,714.26	55,165,177.28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六、5	206,549,186.86	61,159,865.2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六、6	1,534,168,395.50	1,113,831,013.39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六、7		1,196,581.2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六、8	14,690,760.68	
其他流动资产	六、9	191,341,662.56	272,427,155.01
流动资产合计		6,439,487,943.60	3,341,165,784.38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六、10	152,168,996.73	67,353,384.78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六、11	50,802,571.00	
长期股权投资	六、12	131,143,221.4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六、13	2,621,042,774.74	2,376,672,107.67
在建工程	六、14	577,384,042.89	459,129,473.88
工程物资	六、15	36,725.22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六、16	133,780,495.03	145,882,402.92
开发支出			
商誉	六、17		5,306,294.89
长期待摊费用	六、18	38,055,801.06	9,214,854.15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六、19	64,806,981.08	44,613,528.04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3,769,221,609.15	3,108,172,046.33

资产总计		10,208,709,552.75	6,449,337,830.7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六、20	504,307,292.89	820,049,5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六、21	746,424,393.92	408,062,215.65
应付账款	六、22	1,379,454,922.18	667,707,881.45
预收款项	六、23	513,478,582.10	7,770,682.2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六、24	107,584,861.20	70,213,390.86
应交税费	六、25	58,194,367.94	39,449,549.51
应付利息	六、26	1,443,682.12	3,163,594.62
应付股利	六、27	7,566,039.09	
其他应付款	六、28	319,618,582.93	380,146,770.00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六、29	143,229,255.58	245,225,659.97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781,301,979.95	2,641,789,244.2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六、30	198,000,000.00	186,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六、31	472,423,806.49	304,719,094.72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六、32	80,886.77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六、33	24,230,698.05	
递延收益	六、34	78,949,242.27	54,271,867.36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六、19	487.69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773,685,121.27	544,990,962.08
负债合计		4,554,987,101.22	3,186,780,206.36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774,339,475.00	547,796,3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546,287,268.38	1,543,009,482.72
减: 库存股		90,211,016.00	91,795,770.00

其他综合收益		-2,524,464.27	-11,861,699.20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37,881,405.50	92,340,328.5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268,480,138.63	1,138,802,148.1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5,634,252,807.24	3,218,290,790.24
少数股东权益		19,469,644.29	44,266,834.11
所有者权益合计		5,653,722,451.53	3,262,557,624.3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0,208,709,552.75	6,449,337,830.71

法定代表人：李振国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学文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学文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5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西安隆基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975,049,747.52	358,264,082.9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71,679,685.00	112,031,757.44
应收账款	十六、1	1,232,792,977.22	494,407,870.58
预付款项		4,879,114.12	10,143,329.24
应收利息		2,333,333.33	9,722.22
应收股利		20,130,223.88	500,000,000.00
其他应收款	十六、2	348,902,313.77	186,050,791.59
存货		338,269,909.48	685,897,182.27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1,196,581.2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51,125,503.48	219,022,753.91
流动资产合计		3,145,162,807.80	2,567,024,071.38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36,573,548.39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六、3	3,803,808,733.54	1,644,905,608.4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08,097,868.28	362,270,556.49
在建工程		159,306,104.77	29,760,209.41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22,397,941.91	22,820,418.32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8,013,036.77	7,118,879.51
递延所得税资产		5,328,548.02	2,906,489.10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4,443,525,781.68	2,069,782,161.23
资产总计		7,588,688,589.48	4,636,806,232.6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38,107,292.89	196,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47,165,015.00	157,302,517.39
应付账款		655,680,878.05	727,531,055.34
预收款项		441,370,165.08	164,459,306.81
应付职工薪酬		30,999,384.94	24,442,497.31
应交税费		14,198,495.18	7,973,065.51
应付利息		771,049.08	2,884,836.11
应付股利		1,200,459.00	
其他应付款		467,884,289.78	253,131,539.96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45,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397,377,029.00	1,678,724,818.4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40,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11,632,425.71	
递延收益		25,020,000.00	5,12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6,652,425.71	145,120,000.00
负债合计		2,434,029,454.71	1,823,844,818.43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774,339,475.00	547,796,3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545,113,158.73	1,541,847,407.30
减：库存股		90,211,016.00	91,795,770.00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37,881,405.50	92,340,328.58
未分配利润		787,536,111.54	722,773,148.30

所有者权益合计		5,154,659,134.77	2,812,961,414.1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7,588,688,589.48	4,636,806,232.61

法定代表人：李振国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学文会计机构负责人：刘学文

合并利润表
2015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5,947,032,616.88	3,680,168,521.04
其中：营业收入	六、41	5,947,032,616.88	3,680,168,521.04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5,379,010,068.70	3,389,519,467.86
其中：营业成本	六、41	4,735,741,149.13	3,054,336,785.00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六、42	9,871,682.40	7,342,421.55
销售费用	六、43	132,992,379.55	38,860,513.99
管理费用	六、44	275,229,422.21	171,597,707.74
财务费用	六、45	89,993,250.08	78,763,928.35
资产减值损失	六、46	135,182,185.33	38,618,111.23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47	607,579.74	1,953,892.4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六、47	14,062,743.64	-84,861.13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68,630,127.92	292,602,945.60
加：营业外收入	六、48	64,929,148.83	29,688,167.3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六、48	25,776,599.12	86,170.06
减：营业外支出	六、49	40,986,989.05	3,060,657.0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六、49	40,368,227.40	2,354,517.94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92,572,287.70	319,230,455.88
减：所得税费用	六、50	71,839,447.34	20,631,106.2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20,732,840.36	298,599,349.6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20,325,796.41	293,553,941.30
少数股东损益		407,043.95	5,045,408.32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9,337,234.93	-11,861,699.20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9,337,234.93	-11,861,699.20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9,337,234.93	-11,861,699.20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			

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六、51	9,337,234.93	-11,861,699.20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530,070,075.29	286,737,650.4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29,663,031.34	281,692,242.1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07,043.95	5,045,408.32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1	0.18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1	0.18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法定代表人：李振国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学文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学文

母公司利润表
2015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十六、4	4,903,293,653.10	3,219,365,090.83
减：营业成本	十六、4	4,600,118,961.68	2,822,332,892.65
营业税金及附加		1,686,165.09	
销售费用		42,368,821.54	27,702,404.55
管理费用		129,515,273.06	97,128,792.22
财务费用		18,642,753.83	35,246,739.47
资产减值损失		55,723,960.46	27,766,915.76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85,731,106.92	516,209,722.2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81,452.24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40,968,824.36	725,397,068.40
加：营业外收入		21,922,364.97	8,188,642.7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8,821,149.64	38,439.91
减：营业外支出		4,058,517.83	1,797,468.3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3,985,239.91	1,249,561.86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58,832,671.50	731,788,242.82
减：所得税费用		3,421,902.34	28,542,307.17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55,410,769.16	703,245,935.65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			

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455,410,769.16	703,245,935.65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李振国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学文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学文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5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954,411,595.84	2,765,384,065.14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39,571,772.48	172,093,283.4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52	152,349,306.54	49,551,052.8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346,332,674.86	2,987,028,401.4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027,348,505.01	2,088,879,402.5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82,054,663.80	358,563,367.99
支付的各项税费		202,149,276.11	92,723,167.7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52	270,223,411.95	79,364,932.1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981,775,856.87	2,619,530,870.3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4,556,817.99	367,497,531.0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991,101,663.05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4,214,048.92	13,310.9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7,327,608.38	1,717,483.29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7,971,540.42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52	270,500,000.00	18,588,809.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01,114,860.77	20,319,603.2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80,035,369.86	496,293,369.09
投资支付的现金		2,161,939,612.59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7,014,069.15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52	374,915,792.43	304,453.9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16,890,774.88	503,611,892.1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15,775,914.11	-483,292,288.9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978,929,597.50	97,295,77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		400,000.00	5,500,000.00

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19,159,343.96	867,880,343.13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52	134,056,000.00	145,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32,144,941.46	1,110,176,113.1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25,671,106.95	421,812,725.56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46,412,028.17	78,030,905.9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13,198,023.42	3,80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52	201,060,822.62	105,042,046.1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73,143,957.74	604,885,677.6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59,000,983.72	505,290,435.4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0,694,894.58	97,451.0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六、53	918,476,782.18	389,593,128.6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六、53	845,101,441.89	455,508,313.2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六、53	1,763,578,224.07	845,101,441.89

法定代表人：李振国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学文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学文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5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137,359,213.90	2,478,374,881.41
收到的税费返还		223,519,846.24	158,651,812.1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22,281,204.98	130,559,458.4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383,160,265.12	2,767,586,152.0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377,362,048.36	2,349,869,555.5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7,955,303.51	108,094,045.30
支付的各项税费		20,825,216.48	12,796,288.9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308,268,575.68	304,410,806.1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834,411,144.03	2,775,170,696.0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8,749,121.09	-7,584,543.9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46,875,119.37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859,838,496.51	3,60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2,233,741.85	1,560,220.8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08,947,357.73	5,160,220.8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14,537,380.75	38,242,796.50
投资支付的现金		2,841,057,099.50	14,634,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7,652,583.67	35,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13,247,063.92	87,876,796.5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04,299,706.19	-82,716,575.6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978,529,597.50	91,795,77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63,439,343.96	313,296,943.13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49,968,941.46	405,092,713.1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811,537,506.95	269,034,947.09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07,943,548.26	55,852,322.6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0,872,759.53	18,556.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60,353,814.74	324,905,825.7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89,615,126.72	80,186,887.4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9,709,633.75	143,359.3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43,774,175.37	-9,970,872.8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4,804,454.44	194,775,327.3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28,578,629.81	184,804,454.44

法定代表人：李振国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学文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学文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5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47,796,300				1,543,009,482.72	91,795,770.00	-11,861,699.20		92,340,328.58		1,138,802,148.14	44,266,834.11	3,262,557,624.3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47,796,300				1,543,009,482.72	91,795,770.00	-11,861,699.20		92,340,328.58		1,138,802,148.14	44,266,834.11	3,262,557,624.3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226,543,175				1,003,277,785.66	-1,584,754.00	9,337,234.93		45,541,076.92		129,677,990.49	-24,797,189.82	2,391,164,827.18
(一)综合收益总额							9,337,234.93				520,325,796.41	407,043.95	530,070,075.2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31,064,575				1,825,234,435.66	-1,584,754.00						400,000.00	1,958,283,764.66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31,064,575				1,816,138,314.00							400,000.00	1,947,602,889.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9,096,121.66	-1,584,754.00							10,680,875.66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45,541,076.92		-116,749,655.92	-21,154,998.53	-92,363,577.53

2015 年年度报告

1. 提取盈余公积							45,541,076.92	-45,541,076.92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71,208,579.00	-21,154,998.53	-92,363,577.53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095,592,600			-821,694,450.00				-273,898,15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821,694,450			-821,694,45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5. 未分配利润转增资本(或股本)	273,898,150							-273,898,150.00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4,449,235.24	-4,449,235.24
(七) 股权激励回购	-114,000.00			-262,200.00						-376,200.00
四、本期期末余额	1,774,339,475			2,546,287,268.38	90,211,016.00	-2,524,464.27	137,881,405.50	1,268,480,138.63	19,469,644.29	5,653,722,451.53

项目	上期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2015 年年度报告

一、上年期末余额	538,524,000.00			1,459,548,384.89			22,015,735.01	942,499,000.41	29,885,744.11	2,992,472,864.4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38,524,000.00			1,459,548,384.89			22,015,735.01	942,499,000.41	29,885,744.11	2,992,472,864.4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9,272,300.00			83,461,097.83	91,795,770.00	-11,861,699.20	70,324,593.57	196,303,147.73	14,381,090.00	270,084,759.93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1,861,699.20		293,553,941.30	5,045,408.32	286,737,650.42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9,272,300.00			83,461,097.83	91,795,770.00				6,426,000.00	7,363,627.83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9,272,300.00			82,523,470.00					6,426,000.00	98,221,77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937,627.83	91,795,770.00					-90,858,142.17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70,324,593.57	-97,250,793.57	-3,800,000.00	-30,726,2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70,324,593.57	-70,324,593.57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6,926,200.00	-3,800,000.00	-30,726,200.0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5. 未分配利润转增资本(或股本)										
(五) 专项储备										

2015 年年度报告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6,709,681.68	6,709,681.68	
四、本期期末余额	547,796,300.00				1,543,009,482.72	91,795,770.00	-11,861,699.20		92,340,328.58	1,138,802,148.14	44,266,834.11	3,262,557,624.35

法定代表人：李振国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学文会计机构负责人：刘学文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5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47,796,300.00				1,541,847,407.30	91,795,770.00			92,340,328.58	722,773,148.30	2,812,961,414.1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47,796,300.00				1,541,847,407.30	91,795,770.00			92,340,328.58	722,773,148.30	2,812,961,414.1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226,543,175.00				1,003,265,751.43	-1,584,754.00			45,541,076.92	64,762,963.24	2,341,697,720.59
(一) 综合收益总额										455,410,769.16	455,410,769.16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31,064,575.00				1,825,222,401.43	-1,584,754.00					1,957,871,730.43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31,064,575.00				1,811,761,940.70						1,942,826,515.7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3,460,460.73	-1,584,754.00					15,045,214.73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45,541,076.92	-116,749,655.92	-71,208,579.00

2015 年年度报告

1. 提取盈余公积								45,541,076.92	-45,541,076.92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71,208,579.00	-71,208,579.0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095,592,600.00				-821,694,450.00				-273,898,15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821,694,450.00				-821,694,45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5. 未分配利润转增资本(或股本)	273,898,150.00								-273,898,150.00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七) 股权激励回购	-114,000.00				-262,200.00					-376,200.00	
四、本期末余额	1,774,339,475.00				2,545,113,158.73	90,211,016.00			137,881,405.50	787,536,111.54	5,154,659,134.77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38,524,000.00				1,458,476,802.23				22,015,735.01	116,778,006.22	2,135,794,543.4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38,524,000.00				1,458,476,802.23				22,015,735.01	116,778,006.22	2,135,794,543.4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272,300.00				83,370,605.07	91,795,770.00			70,324,593.57	605,995,142.08	677,166,870.72

2015 年年度报告

(一) 综合收益总额									703,245,935.65	703,245,935.65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9,272,300.00			83,370,605.07	91,795,770.00					847,135.07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9,272,300.00			82,523,470.00						91,795,77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847,135.07	91,795,770.00					-90,948,634.93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70,324,593.57	-97,250,793.57	-26,926,2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70,324,593.57	-70,324,593.57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6,926,200.00	-26,926,200.0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5. 未分配利润转增资本(或股本)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47,796,300.00			1,541,847,407.30	91,795,770.00			92,340,328.58	722,773,148.30	2,812,961,414.18

法定代表人：李振国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学文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学文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西安隆基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于2000年1月在西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成立，现总部位于陕西省西安市航天中路388号。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统称“本集团”）属光伏行业，主要从事光伏产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经营主要产品为：硅棒、硅片、太阳能电池片和太阳能电池组件等。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2016年3月23日决议批准报出。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公司2015年度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共31户，详见本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本公司本年度合并范围比上年度增加19户，详见本附注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33号发布、财政部令第76号修订）、于2006年2月15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41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收入确认、建造合同完工百分比确定、研究开发支出等交易和事项制定了若干项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附注四、25“收入”和附注四、18“无形资产”各项描述。关于管理层所作出的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的说明，请参阅附注四、31“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15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及2015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此外，本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2014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 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

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5 号的通知》（财会〔2012〕19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参见本附注四、5（2）），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附注四、13“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四、13“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四、9“金融工具”。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附注四、13、（2）④）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

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附注四、13（2）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本公司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公司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公司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①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

化的原则处理；②可供出售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3）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计入处置当期损益。

境外经营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年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年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股东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外币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年初数和上年实际数按照上年财务报表折算后的数额列示。

在处置本公司在境外经营的全部所有者权益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 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

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2)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A.**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B.**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C.**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符合下述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A.**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资产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B.**本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对该金融资产所在的金融资产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

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将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将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③贷款和应收款项

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公司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等。

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按照摊余成本法确定，即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并扣除已发生的减值损失后的金额。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为其初始取得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3）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①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

以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在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

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②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当综合相关因素判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下跌是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表明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其中“严重下跌”是指公允价值下跌幅度累计超过一定比例，其中国内金融市场可供出售权益工具下跌幅度累计超过 20%、国际金融市场可供出售权益工具下跌幅度累计超过 50%；“非暂时性下跌”是指公允价值连续下跌时间超过 12 个月。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在确认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5) 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条件与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条件一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的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③财务担保合同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6）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衍生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于相关合同签署日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未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嵌入衍生工具进行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8）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9)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股东权益。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11. 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本公司将金额为人民币 50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账龄分析法、余额百分比法、其他方法）	
项 目	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对不同的账龄段确定对应的计提比例
其他组合	对集团内部关联方及备用金等不计提坏账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含 1 年）		5
其中：1 年以内分项，可添加行		
0-6 个月	0	不适用
7~12 个月	5	不适用
1-2 年	10	10
2-3 年	30	30
3 年以上		
3-4 年	50	50
4-5 年	100	100
5 年以上	100	1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12.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委托加工物资及发出商品等。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在确定存货的估计售价时，考虑以下因素：为销售而持有的存货，已签订销售合同且持有的存货数量不超过销售合同的部分，以合同价格作为其估计售价的计算基础；超出合同数量的存货，以存货的市场价格作为计算基础。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公司根据管理要求和存货的具体特点，按照产品规格型号及等级划分不同的存货项目，并按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13. 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若某项非流动资产在其当前状况下仅根据出售此类资产的惯常条款即可立即出售，本公司已就处置该项非流动资产作出决议，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且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则该非流动资产作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核算，自划分为持有待售之日起不计提折旧

或进行摊销，按照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孰低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包括单项资产和处置组。如果处置组是一个《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所定义的资产组，并且按照该准则的规定将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者该处置组是资产组中的一项经营，则该处置组包括企业合并中所形成的商誉。

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单项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中的资产，在资产负债表的流动资产部分单独列报；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与转让资产相关的负债，在资产负债表的流动负债部分单独列报。

某项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但后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的确认条件，本公司停止将其划归为持有待售，并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中较低者进行计量：（1）该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之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其假定在没有被划归为持有待售的情况下原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决定不再出售之日的可收回金额。

14. 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四、9“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

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资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

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对于本公司 2007 年 1 月 1 日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摊销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③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四、5、（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公司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15. 投资性房地产

(1).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折旧或摊销方法

按照与房屋建筑物或土地使用权一致的政策进行折旧或摊销。

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20“长期资产减值”。

自用房地产或存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或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自用房地产时，按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转换为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转换为以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以转换日的公允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16.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5	4.75
光伏电站	年限平均法	25	5	3.8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	9.50-19.0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	9.50-19.00
电子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17.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应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计提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需要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公司应从以下几个方面进行判断：

① 固定资产的实体建造（包括安装）已全部完成或实质上已经完成；

② 购建的固定资产与设计要求、合同规定等相符或基本相符，即使有极个别与设计、合同不符，但不影响其正常使用。

③ 继续发生在所购建固定资产的支出金额很少或几乎不再发生。

所购建的固定资产需要试生产或试运行的，在试生产结果表明该项资产能够正常生产出合格产品、或试运行结果表明该项资产能够正常运转时，认为该资产已经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20“长期资产减值”。

18. 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19. 生物资产

无

20. 油气资产

无

21. 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20“长期资产减值”。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公司作为基础理论类研究项目立项为应用研究提供理论指导或者技术储备，通常划分为研究阶段；作为应用类研究项目立项的，在立项评审通过时视为开始进入开发阶段。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①完成该应用类研究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具有完成该应用类研究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应用类研究成果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应用类研究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应用类研究自身存在市场，应用类研究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应用类研究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应用类研究；
- ⑤归属于该应用类研究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自创商誉以及内部产生的品牌、报刊名等，不确认为无形资产。

22. 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23.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本公司的长期待摊费用主要包括装修费、租金、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等。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24. 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与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25. 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1）亏损合同

亏损合同是履行合同义务不可避免会发生的成本超过预期经济利益的合同。待执行合同变成亏损合同，且该亏损合同产生的义务满足上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将合同预计损失超过合同标的资产已确认的减值损失（如有）的部分，确认为预计负债。

（2）重组义务

对于有详细、正式并且已经对外公告的重组计划，在满足前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情况下，按照与重组有关的直接支出确定预计负债金额。

（3）产品质量保证金

产品质量保证金指在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后，对客户提供服务的一种承诺。在约定期内，若产品或劳务在正常使用过程中出现质量或与之相关的其他属于正常范围的问题，企业负有更换产

品、免费或只收成本价进行修理等责任。在满足前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

26.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方法

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的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情况下，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在授予后立即可行权时，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上述估计的影响计入当期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用以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股东权益。

②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3）涉及本公司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的会计处理

涉及本公司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结算企业与接受服务企业中其一在本公司内，另一在本公司外的，在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①结算企业以其本身权益工具结算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除此之外，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结算企业是接受服务企业的投资者的，按照授予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或应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确认为对接受服务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同时确认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或负债。

②接受服务企业没有结算义务或授予本企业职工的是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接受服务企业具有结算义务且授予本企业职工的并非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本公司内各企业之间发生的股份支付交易，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不是同一企业的，在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各自的个别财务报表中对该股份支付交易的确认和计量，比照上述原则处理。

2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1）永续债和优先股等的区分

本公司发行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的，作为权益工具：

①该金融工具不包括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给其他方，或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②如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的，如该金融工具为非衍生工具，则不包括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合同义务；如为衍生工具，则本公司只能通过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结算该金融工具。

除按上述条件可归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以外，本公司发行的其他金融工具应归类为金融负债。

本公司发行的金融工具为复合金融工具的，按照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确认为一项负债，按实际收到的金额扣除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后的金额，确认为“其他权益工具”。发行复合金融工具发生的交易费用，在负债成分和权益成分之间按照各自占总发行价款的比例进行分摊。

（2）永续债和优先股等的会计处理方法

归类为金融负债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其相关利息、股利（或股息）、利得或损失，以及赎回或再融资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除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参见本附注四、17“借款费用”）以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归类为权益工具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其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时，本公司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相关交易费用亦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分配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28. 收入

（1）商品销售收入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其中，国内销售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产品已经发出并取得买方签收的送货单或托运单，以及签收单时，凭相关单据确认收入；国外销售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国外销售大多数采用 **FOB** 离岸价结算，(**FOB(Free On Board)**离岸价指当货物在指定的装运港越过船舷，卖方即完成交货)，在办理完毕报关和商检手续，可查询到电子口岸信息、收到报关单时确认收入。

（2）光伏电站发电收入

光伏电站已经并网发电，取得电网公司结算单时确认收入。

（3）光伏发电系统

光伏设备系统需安装、调试、试运行的，在验收合格后确认收入。

（4）提供劳务收入

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④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并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分别处理；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该合同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4）使用费收入

根据有关合同或协议，按权责发生制确认收入。

（5）利息收入

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9. 政府补助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1）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2）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3）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4）根据本公司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如有）。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同上

30.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

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31. 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对金额较大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额较小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此外，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初始直接费用也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分别长期负债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列示。

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应收融资租赁款扣除未实现融资收益后的余额分别长期债权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列示。

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2.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无

3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
--------------	------	----------------

		名称和金额)
(详见下述其他说明)	第三届董事会 2015 年年度会议审议通过	(详见下述其他说明)

其他说明

因执行新企业会计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

2015 年 11 月 4 日,财政部发布《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7 号>的通知》(财经[2015]19 号),正式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7 号》(以下简称“解释 7 号”)。要求在本解释前公司未按照解释 7 号规定处理的,应当追溯调整。

经本公司第三届董事 2015 年年度会议于 2016 年 3 月 25 日决议通过,本公司按照解释 7 号的要求编制 2015 年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告,对当期和列报前期财务报表项目及金额的影响如下:

7 号解释内容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及其对本公司的影响说明	对 2015 年 1 月 1 日/2014 年度相关财务报表项目的影响金额	
		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增加+/减少-
问题五、(1) 授予限制性股票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根据收到职工缴纳的认股款确认股本和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同时,就回购义务确认负债(作收购库存股处理),按照发行限制性股票的数量以及相应的回购价格计算确定的金额。	预计负债	-91,795,770.00
		其他应付款	+91,795,770.00
问题五、(二) 等待期内发放现金股利的会计处理和基本每股收益的计算	等待期内计算基本每股收益时,分子应扣除当期分配给预计未来可解锁限制性股票持有者的现金股利;分母不应包含限制性股票的股数。	基本每股收益	-0.01
问题五、(三) 等待期内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	假设资产负债表日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已于当期期初(或晚于期初的授予日)全部解锁,并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4 号——每股收益》中股份期权的有关规定考虑限制性股票的稀释性。其中,行权价格为限制性股票的发行价格加上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取得的职工服务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11 号——股份支付》有关规定计算确定的公允价值。锁定期内计算稀释每股收益时,分子应加回计算基本每股收益分子时已扣除的当期分配给预计未来可解锁限制性股票持有者的现	稀释每股收益	-0.01

	金股利或归属于预计未来可解锁限制性股票的净利润。		
--	--------------------------	--	--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估计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开始适用的时点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对应收款项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比例进行变更；公司业务向下游行业延伸，组件销售占比日益提高，硅片对外销售占比下降，客户的构成及信用政策发生变化，并结合公司近年来应收款项的回款情况、正常信用期及应收款项坏账核销情况，为了更加真实、客观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经营成果	第三届董事会 2015 年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2015 年 9 月 29 日	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资产减值损失

其他说明

(2) 本次会计估计变更 的具体情况

①变更前，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计提方法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下同)	5	5
1-2 年	8	8
2-3 年	10	10
3-4 年	20	20
4-5 年	20	20
5 年以上	100	100

②变更后，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计提方法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下同)		5
其中: 0-6 个月	0	不适用
7~12 个月	5	不适用
1-2 年	10	10
2-3 年	30	30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3-4 年	50	50
4-5 年	100	100
5 年以上	100	100

③本次会计估计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涉及“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资产减值损失”等，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规定，本次会计估计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无需对已披露的财务报告进行追溯调整。

本公司会计估计变更自 2015 年 9 月 29 日开始执行，以该日应收款项余额变更后的坏账计提比例计算，增加 2015 年度合并净利润约 2,172.22 万元。

34. 其他

本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本公司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 租赁的归类

本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的规定，将租赁归类为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在进行归类时，管理层需要对是否已将与租出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实质上转移给承租人，或者本公司是否已经实质上承担与租入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作出分析和判断。

(2) 坏账准备计提

本公司根据应收款项的会计政策，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损失。应收账款减值是基于评估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鉴定应收账款减值要求管理层的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及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3) 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

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4）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对不存在活跃交易市场的金融工具，本公司通过各种估值方法确定其公允价值。这些估值方法包括贴现现金流模型分析等。估值时本公司需对未来现金流量、信用风险、市场波动率和相关性等方面进行估计，并选择适当的折现率。这些相关假设具有不确定性，其变化会对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产生影响。

（5）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确定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否减值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管理层的判断和假设，以确定是否需要在利润表中确认其减值损失。在进行判断和作出假设的过程中，本公司需评估该项投资的公允价值低于成本的程度和持续期间，以及被投资对象的财务状况和短期业务展望，包括行业状况、技术变革、信用评级、违约率和对手方的风险。

（6）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

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公司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本公司至少每年测试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这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对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时，本公司需要预计未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产生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7）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8）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公司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公司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9) 所得税

本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10) 预计负债

本公司根据合约条款、现有知识及历史经验，对产品质量保证、预计合同亏损、延迟交货违约金等估计并计提相应准备。在该等或有事项已经形成一项现时义务，且履行该等现时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的情况下，本公司对或有事项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确认为预计负债。预计负债的确认和计量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管理层的判断。在进行判断过程中本公司需评估该等或有事项相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及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

其中，本公司会就出售、维修及改造所售商品向客户提供的售后质量维修承诺预计负债。预计负债时已考虑本公司近期的维修经验数据，但近期的维修经验可能无法反映将来的维修情况。这项准备的任何增加或减少，均可能影响未来年度的损益。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17%
消费税		
营业税	应税营业额	3%、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	7%、5%
企业所得税	详见下表	
其他税项	按国家相关规定。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	3%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西安隆基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	15%
乐叶光伏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乐叶能源”）	25%
广东乐叶清洁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乐叶”）	25%
西安隆基清洁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隆基能源”）	15%
蒲城隆基生态农业光伏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蒲城隆基”）	25%
三原隆基生态农业光伏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原隆基”）	25%
宁夏隆基清洁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夏能源”）	25%
青海百和清洁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青海百和”）	25%
新疆隆基清洁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疆隆基能源”）	25%

枣庄隆基清洁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枣庄隆基能源”）	25%
同心县隆基光伏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同心光伏”）	25%
阜新隆基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阜新隆基”）	25%
吴忠隆基光伏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吴忠隆基”）	25%
枣庄山亭隆基生态农业光伏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枣庄山亭隆基”）	25%
额敏隆基牧光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额敏隆基”）	25%
淳化绿隆清洁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淳化绿隆”）	25%
东莞市绿隆清洁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莞绿隆”）	25%
弥勒隆基清洁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弥勒隆基”）	25%
新疆隆基光伏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疆隆基光伏”）	25%
土默特左旗隆基晶环光伏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土默特左旗隆基”）	25%
宁夏隆基硅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夏隆基”）	15%
西安通鑫半导体辅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安通鑫”）	15%
金坛通鑫半导体辅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坛通鑫”）	25%
银川隆基硅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川隆基”）	12%、9%
无锡隆基硅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无锡隆基”）	15%
隆基（香港）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隆基”）	16.5%
乐叶光伏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乐叶光伏”）	15%
合肥乐叶光伏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肥乐叶”）	25%
浙江乐叶光伏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乐叶”）	15%
泰州乐叶光伏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州乐叶”）	25%
西安乐叶绿晓电力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安绿晓”）	25%
枣庄乐叶绿晓电力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枣庄绿晓”）	25%

2. 税收优惠

（1）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企业所得税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2年第12号），2015年度本公司执行15%的税率。

（2）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企业所得税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2年第12号），子公司隆基能源自2011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享受西部大开发15%优惠税率。

（3）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企业所得税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2年第12号），子公司宁夏隆基自2011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享受西部大开发15%优惠税率。

（4）2014年9月5日，本公司之子公司通鑫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GF201461000075，有效期为三年。2015年度通鑫公司执行15%的税率。

（5）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企业所得税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2年第12号），子公司银川隆基自2011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享受西部大开发15%优惠税率。

另外，根据2011年11月23日宁夏回族自治区国家税务局《宁夏回族自治区国家税务局关于银川隆基硅材料有限公司享受自治区招商引资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批复》（宁国税函

[2011]312 号)，对银川隆基 500MW（一期）单晶硅棒建设项目自 2011 年至 2013 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的地方分享部分，自 2014 年至 2015 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的地方分享部分。2015 年银川隆基对银川隆基 500MW（一期）单晶硅棒建设项目产生的所得执行 12% 的税率。

根据 2014 年 5 月 16 日，宁夏回族自治区银川经济技术开发区国家税务分局的《税收优惠事项备案通知书》，对银川隆基 500MW（三期）单晶硅棒建设项目自 2014 年至 2016 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的地方分享部分，自 2017 年至 2019 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的地方分享部分。2015 年银川隆基对银川隆基 500MW（三期）单晶硅棒建设项目产生的所得执行 9% 的税率。

(6) 2013 年 8 月 5 日，本公司之子公司无锡隆基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GR201332000398，有效期为三年。2015 年度无锡隆基公司执行 15% 税率。

(7) 本公司子公司香港隆基 2015 年执行 16.5% 的税率。

(8)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企业所得税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2 年第 12 号），子公司乐叶光伏自 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享受西部大开发 15% 优惠税率。

(9) 2013 年 9 月 26 日，本公司子公司浙江乐叶取得证书编号为 GF201333000080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享受高新企业优惠所得税率，企业所得税优惠期为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浙江乐叶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率为 15%。

3. 其他

无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50,549.46	93,108.02
银行存款	1,763,527,674.61	845,008,333.87
其他货币资金	482,348,115.26	327,205,893.20
合计	2,245,926,339.33	1,172,307,335.09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824,874.73	1,801,192.98

其他说明

期末其他货币资金 482,348,115.26 元为保证金。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372,511,212.43	157,599,677.10
商业承兑票据	100,000.00	
合计	372,611,212.43	157,599,677.10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61,735,352.04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161,735,352.04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484,540,986.36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484,540,986.36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718,792,033.10	99.91	10,370,361.12	0.60	1,708,421,671.98	536,184,552.64	100	28,705,572.56	5.35	507,478,980.08
其中：										
账龄组合	1,718,792,033.10	99.91	10,370,361.12	0.60	1,708,421,671.98	536,184,552.64	100	28,705,572.56	5.35	507,478,980.08
其他组合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628,031.60	0.09	1,628,031.60	100	0					
合计	1,720,420,064.70	/	11,998,392.72	/	1,708,421,671.98	536,184,552.64	/	28,705,572.56	/	507,478,980.08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应收账款 (按单位)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合计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其中：1年以内分项			
6个月以内	1,643,175,024.00		
7-12个月	40,286,815.76	2,014,340.80	5.00
1年以内小计	1,683,461,839.76	2,014,340.80	0.12
1至2年	23,614,472.22	2,361,447.23	10.00
2至3年	5,297,128.89	1,589,138.67	30.00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4,026,315.63	2,013,157.82	50.00
4 至 5 年	2,392,276.60	2,392,276.60	100.00
5 年以上			
合计	1,718,792,033.10	10,370,361.12	0.6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应收账款内容	年末余额			计提理由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欧贝黎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628,031.60	1,628,031.6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1,628,031.60	1,628,031.60	100.00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16,700,655.34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6,524.5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公司本年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为 843,972,903.09 元，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49.06%，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年末余额汇总金额为 0 元。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无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其他说明:

无

6、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52,773,280.88	92.15	34,507,593.87	62.55
1至2年	485,257.38	0.29	9,717,425.79	17.62
2至3年	1,590,886.93	0.96	8,122.71	0.01
3年以上	10,929,289.07	6.60	10,932,034.91	19.82
合计	165,778,714.26	—	55,165,177.28	—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本公司预付宁波南方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材料采购款 7,504,461.56 元,至今尚未办理款项结算;

本公司预付江苏省金坛经济开发区财政局土地款 3,399,864.00 元,相关手续正在办理中。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本公司按预付对象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预付账款汇总金额为 137,104,140.68 元,占预付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82.70%。

其他说明

无

7、应收利息

适用 不适用

8、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17,508,375.50	100	10,959,188.64	5.04	206,549,186.86	68,975,741.03	100	7,815,875.80	11.33	61,159,865.23
其中：										
账龄组合	213,327,748.88	98.08	10,959,188.64	5.14	202,368,560.24	67,384,803.85	97.69	7,815,875.80	11.60	59,568,928.05
其他组合	4,180,626.62	1.92			4,180,626.62	1,590,937.18	2.31			1,590,937.18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217,508,375.50	/	10,959,188.64	/	206,549,186.86	68,975,741.03	/	7,815,875.80	/	61,159,865.23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212,752,383.64	10,637,619.19	5.00
1 至 2 年	118,661.99	11,866.20	10.00
2 至 3 年	200,000.00	60,000.00	30.00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14,000.00	7,000.00	50.00
4 至 5 年	1,918.89	1,918.89	100.00
5 年以上	240,784.36	240,784.36	100.00
合计	213,327,748.88	10,959,188.64	5.14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名称	年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个税扣款	2,214,776.34		
备用金组合	1,965,850.28		
合计	4,180,626.62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3,143,312.84 元; 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处置设备款	127,425,285.86	
股权款	32,772,059.48	
往来款	22,543,572.22	12,638,410.54
保证金	18,890,280.58	53,760,169.11
代缴个税	2,214,776.34	
备用金	1,965,850.28	1,590,937.18
其他	11,696,550.74	986,224.20
合计	217,508,375.50	68,975,741.03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昆山硅瑞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设备款	109,202,000.00	1 年以内	50.21	5,460,100.00
浙江中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权款	32,772,059.48	1 年以内	15.07	1,638,602.97
宁夏隆基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	往来款及其他	20,260,150.98	1 年以内	9.31	1,013,007.55
苏州宏瑞达新能源装备有限公司	设备款	17,073,285.86	1 年以内	7.85	853,664.29

西安中晶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	往来款及其他	7,021,662.53	1年以内	3.23	351,083.12
合计	/	186,329,158.85	/	85.67	9,316,457.93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无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无

10. 存货

(1). 存货分类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401,010,551.68	7,141,685.96	393,868,865.72	320,514,680.07	3,675,679.87	316,839,000.20
在产品	145,356,423.16	5,100,016.01	140,256,407.15	281,180,348.25	1,827,461.78	279,352,886.47
库存商品	552,446,688.08	2,863,055.20	549,583,632.88	459,646,729.70	7,078,961.67	452,567,768.03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委托加工物资	279,500,706.90	15,584.22	279,485,122.68	29,345,884.79	80,889.04	29,264,995.75
发出商品	172,316,282.05	1,341,914.98	170,974,367.07	36,041,942.01	235,579.07	35,806,362.94
合计	1,550,630,651.87	16,462,256.37	1,534,168,395.50	1,126,729,584.82	12,898,571.43	1,113,831,013.39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3,675,679.87	12,367,628.85		8,900,967.64	655.12	7,141,685.96
在产品	1,827,461.78	6,570,282.50		3,192,965.68	104,762.59	5,100,016.01
库存商品	7,078,961.67	118,531,155.31		121,573,791.95	1,173,269.83	2,863,055.20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委托加工物	80,889.04	2,293,109.86		2,358,414.68		15,584.22

资						
发出商品	235,579.07	6,555,147.41		5,356,143.68	92,667.82	1,341,914.98
合计	12,898,571.43	146,317,323.93		141,382,283.63	1,371,355.36	16,462,256.37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存货年末余额中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为 0 元。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1、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预计处置费用	预计处置时间
合计				/

其他说明:

项目	年末账面余额	年末公允价值	年初账面余额	年初公允价值	处置时间
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					
其中：固定资产			1,196,581.20	1,196,581.20	2015 年
合计			1,196,581.20	1,196,581.20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详见附注六、11）	14,690,760.68	
合计	14,690,760.68	

其他说明

无

13、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增值税	109,008,120.95	203,762,642.81
预缴所得税	1,208,038.13	776,781.30
出口退税转出	81,125,503.48	67,887,730.90
合计	191,341,662.56	272,427,155.01

其他说明

无

1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	15,595,448.34		15,595,448.34	67,353,384.78		67,353,384.78
按成本计量的	136,573,548.39		136,573,548.39	67,353,384.78		67,353,384.78
合计	152,168,996.73		152,168,996.73	67,353,384.78		67,353,384.78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合计
权益工具的成本/债务工具的摊余成本	18,119,912.61			18,119,912.61
公允价值	15,595,448.34			15,595,448.34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	-2,524,464.27			-2,524,464.27
已计提减值金额				

2015年12月31日，本公司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权益工具投资为持有的美国 Solarcity 公司股票（NASDAQ: SCTY），期末公允价值的确定依据为 NASDAQ 股票市场上取得的未经调整的报价，期末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浙江中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6,380,000.00		16,380,000.00					17.88	
珠海普罗中欧新能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		120,193,548.39		120,193,548.39					19.35	

伙)										
合计		136,573,548.39		136,573,548.39					/	

(4).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期末公允价值严重下跌或非暂时性下跌但未计提减值准备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5、持有至到期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本期重分类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无

其他说明:

无

16、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融资租赁款							
其中: 未实现融资收益							
分期收款销售商品							
分期收款提供劳务							
减: 一年内到期部分							
融资保证金	50,802,571.00		50,802,571.00				
合计	50,802,571.00		50,802,571.00				/

(2)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无

(3)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17、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同心县隆基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同心隆基”）		112,517,000.00	13,698,077.81	9,830,674.74						108,649,596.93
中宁县隆基天华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隆基天华”）		22,798,000.00	10,536,444.43	4,150,616.66						16,412,172.23
上海宝网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宝网”）		6,000,000.00		81,452.24						6,081,452.24
小计		141,315,000.00	24,234,522.24	14,062,743.64						131,143,221.40
合计		141,315,000.00	24,234,522.24	14,062,743.64						131,143,221.40

其他说明
无

18、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19、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光伏电站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800,312,552.28	251,839,992.24	2,098,002,338.65	16,587,510.74	53,672,125.23	3,220,414,519.14
2. 本期增加金额	5,557,130.81	428,247,527.87	813,295,114.40	8,186,288.35	71,121,983.11	1,326,408,044.54
(1) 购置	1,408,291.19		467,630,100.18	8,186,288.35	71,121,983.11	548,346,662.83
(2) 在建工程转入	4,148,839.62	428,247,527.87	345,665,014.22			778,061,381.71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1,975,663.99	415,351,931.76	672,221,449.61	2,477,653.62	6,800,642.56	1,108,827,341.54
(1) 处置或报废			600,204,556.08	1,703,727.79	6,355,401.63	608,263,685.50
(2) 处置子公司减少	11,975,663.99	415,351,931.76	72,016,893.53	773,925.83	445,240.93	500,563,656.04
4. 期末余额	793,894,019.10	264,735,588.35	2,239,076,003.44	22,296,145.47	117,993,465.78	3,437,995,222.14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39,486,083.56	9,310,581.77	621,605,357.64	9,604,734.53	27,265,537.28	807,272,294.78
2. 本期增加金额	43,566,034.57	2,705,509.68	216,831,091.32	2,843,380.50	9,089,175.65	275,035,191.72
(1) 计提	43,566,034.57	2,705,509.68	216,831,091.32	2,843,380.50	9,089,175.65	275,035,191.72
3. 本期减少金额	480,019.91	12,016,091.45	255,729,170.90	1,803,708.38	3,600,154.60	273,629,145.24
(1) 处置或报废			253,937,525.38	1,471,635.52	3,475,822.37	258,884,983.27
(2) 处置子公司减少	480,019.91	12,016,091.45	1,791,645.52	332,072.86	124,332.23	14,744,161.97
4. 期末余额	182,572,098.22		582,707,278.06	10,644,406.65	32,754,558.33	808,678,341.26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36,470,116.69			36,470,116.69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28,196,010.55			28,196,010.55
(1) 处置或报废			28,196,010.55			28,196,010.55
4. 期末余额			8,274,106.14			8,274,106.14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611,321,920.88	264,735,588.35	1,648,094,619.24	11,651,738.82	85,238,907.45	2,621,042,774.74
2. 期初账面价值	660,826,468.72	242,529,410.47	1,439,926,864.32	6,982,776.21	26,406,587.95	2,376,672,107.67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161,601,387.10	52,346,593.12		109,254,793.98
机器设备	746,854,682.94	173,438,663.89		573,416,019.05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宁夏隆基房产	34,725,076.85	公租房由主管部门确权后方可办理

其他说明：

无

20、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银川 500MW 单晶硅棒建设项目				5,492,148.36		5,492,148.36
银川 1.2GW 单晶硅棒建设项目	102,579,909.41		102,579,909.41	104,771,322.79		104,771,322.79
阳光能源屋顶项目	323,508.54		323,508.54			
年产 1GW 光伏组件项目	9,991,585.38		9,991,585.38			
浙江乐叶 500MW 技改项目	43,059.82		43,059.82			
浙江乐叶新办公楼项目	55,014.00		55,014.00			
合肥乐叶生产线改造项目	93,304,004.06		93,304,004.06			
无锡 300MW 技术改造项目项目	2,359,975.13		2,359,975.13	2,698,437.24		2,698,437.24
无锡 850MW 单晶硅片项目	133,084,369.30		133,084,369.30			
西安 1.15GW 单晶硅片项目	148,163,997.83		148,163,997.83			
余丁乡 20MWP 光伏电站项目				140,431,558.04		140,431,558.04
同心县 40MWP 发电项目				134,457,035.52		134,457,035.52
泰州乐叶 2GW 电池项目	69,171,145.98		69,171,145.98			
金坛通鑫围墙工程	1,116,791.28	1,116,791.28		1,116,791.28		1,116,791.28
预付设备款	18,307,473.44		18,307,473.44	70,162,180.65		70,162,180.65
合计	578,500,834.17	1,116,791.28	577,384,042.89	459,129,473.88		459,129,473.88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银川500MW单晶硅棒项目	435,370,000	5,492,148.36		5,492,148.36			92.58	100.00				募集资金
银川1.2GW单晶硅棒项目	640,330,000	104,771,322.79	256,040,311.58	258,231,724.96		102,579,909.41	36.33	76.80				募集资金
阳光能源屋顶项目	6,996,300		5,251,473.97	4,927,965.43		323,508.54	75.06	99.00				自筹
蒲城40WM生态农业光伏项目	391,000,000		265,417,801.35	265,417,801.35			67.88	99.00				自筹
年产1GW光伏组件项目	156,550,000		40,146,295.27	30,154,709.89		9,991,585.38	55.00	100.00				自筹
浙江乐叶500MW技改项目	50,800,000		43,059.82			43,059.82	22.00	22.00				自筹
浙江乐叶新办公楼项目	13,000,000		55,014.00			55,014.00	0.40	0.40				自筹

合肥乐叶生产线改造项目	169,320,000		99,300,411.95	5,996,407.89		93,304,004.06	59.00	59.00				自筹
无锡300MW技术改造项目	130,000,000	2,698,437.24	1,133,967.38	1,472,429.49		2,359,975.13	84.00	100.00				自筹
无锡850MW单晶硅片项目	317,920,000		139,544,980.23	6,460,610.93		133,084,369.30	44.00	44.00				募投资金
西安1.15GW单晶硅片项目	380,640,000		170,547,758.65	22,383,760.82		148,163,997.83	45.00	45.00				募投资金
余丁乡20MW光伏电站项目	240,240,000	140,431,558.04	34,320,741.37	163,511,939.52	11,240,359.89		72.74	72.74				自筹
同心县40MW发电项目	300,000,000	134,457,035.52	127,115,986.20		261,573,021.72		87.19	87.19				自筹
泰州乐叶2GW电池项目	1,504,910,000		69,171,145.98			69,171,145.98	4.60	4.60				自筹
金坛通鑫围墙工程		1,116,791.28				1,116,791.28						
合计	4,737,076,300	388,967,293.23	1,208,088,947.75	764,049,498.64	272,813,381.61	560,193,360.73	/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计提金额	计提原因
金坛通鑫围墙工程	1,116,791.28	正在办理退款手续，可收回金额无法确定
合计	1,116,791.28	/

21、工程物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为生产准备的工具及器具	36,725.22	
合计	36,725.22	

22、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无形资产**(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ERP	商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61,628,826.82	132,031.25	11,828,600	2,560,575.77	7,486,965.81	2,000.00	183,638,999.65
2. 本期增加金额				250,130.28	133,980.58	102,564.33	486,675.19
(1) 购置				250,130.28	133,980.58	102,564.33	486,675.19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5,560,971.34						5,560,971.34
(1) 处置							
(2) 处置子公司减少	5,560,971.34						5,560,971.34
4. 期末余额	156,067,855.48	132,031.25	11,828,600	2,810,706.05	7,620,946.39	104,564.33	178,564,703.50

额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23,417,833.70	57,213.52	11,828,600	1,141,179.58	1,310,219.36	1,550.57	37,756,596.73
2. 本期增加金额	6,187,977.73	13,203.12		247,830.17	754,279.42	4,490.58	7,207,781.02
(1) 计提	6,187,977.73	13,203.12		247,830.17	754,279.42	4,490.58	7,207,781.02
3. 本期减少金额	180,169.28						180,169.28
(1) 处置							
(2) 处置子公司减少	180,169.28						180,169.28
4. 期末余额	29,425,642.15	70,416.64	11,828,600	1,389,009.75	2,064,498.78	6,041.15	44,784,208.47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26,642,213.33	61,614.61		1,421,696.30	5,556,447.61	98,523.18	133,780,495.03
2. 期初账面价值	138,210,993.12	74,817.73		1,419,396.19	6,176,746.45	449.43	145,882,402.92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土地使用权	46,207,177.00	16,365,042.15		29,842,134.85

26、 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27、 商誉

√适用 □不适用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 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 并形 成的		处置		
隆基天华	5,306,294.89			5,306,294.89		0
合计	5,306,294.89			5,306,294.89		0

其他说明

无

28、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改造费	8,729,329.14	32,109,888.46	1,825,635.38	1,435,233.41	37,578,348.81
租金	63,000.00	589,420.80	212,973.60	46,500.00	392,947.20
其他	422,525.01		338,019.96		84,505.05
合计	9,214,854.15	32,699,309.26	2,376,628.94	1,481,733.41	38,055,801.06

其他说明：

无

29、 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负债**(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 异	递延所得税 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 异	递延所得税 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48,810,735.15	6,390,903.85	84,681,265.64	12,584,214.54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59,979,656.51	24,124,683.17	64,230,419.99	10,212,179.82
可抵扣亏损	59,315,643.08	10,320,995.23	62,275,885.65	10,610,812.07
递延收益	78,949,242.27	10,448,156.08	54,269,371.66	7,012,479.48
固定资产折旧	115,628,972.32	17,344,345.85	123,739,745.95	18,560,961.89
无形资产摊销	43,086,486.70	6,462,973.01	43,610,210.72	6,541,531.61
股份支付	11,145,351.75	1,687,803.85	2,042,867.97	306,253.61
长期应付款	206,377,552.04	51,594,388.01		
预计负债	24,230,698.05	3,634,604.72		

合计	747,524,337.87	132,008,853.77	434,849,767.58	65,828,433.02
----	----------------	----------------	----------------	---------------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17,582,883.20	2,637,432.48	22,381,691.53	3,381,092.2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长期应付款	68,335,167.38	10,250,275.11	97,559,242.60	14,633,886.39
固定资产加速折旧	27,036,238.71	4,010,055.12	21,906,080.06	3,199,926.34
固定资产折旧	201,218,390.69	50,304,597.67		
合计	314,172,679.98	67,202,360.38	141,847,014.19	21,214,904.98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67,201,872.69	64,806,981.08	21,214,904.98	44,613,528.04
递延所得税负债	67,201,872.69	487.69	21,214,904.98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可抵扣亏损	2,328,677.17	
合计	2,328,677.17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0 年	13,537,413.71		
合计	13,537,413.71		/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其他说明：

无

31、短期借款

√适用 □不适用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54,600,000.00	105,800,000.00
抵押借款	158,107,292.89	650,000,000.00
保证借款	11,600,000.00	
信用借款	280,000,000.00	64,249,500.00
合计	504,307,292.89	820,049,5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抵押借款的抵押资产类别以及金额，参见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制的资产。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3、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746,424,393.92	408,062,215.65
银行承兑汇票		
合计	746,424,393.92	408,062,215.65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 元。

35、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1,379,454,922.18	667,707,881.45
合计	1,379,454,922.18	667,707,881.45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西安超码科技有限公司	4,330,994.87	未结算

国电南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968,900.00	未结算
湖北航天电缆有限公司	1,648,314.00	未结算
深圳市捷佳伟创新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1,387,388.00	未结算
肯博太阳能材料(江苏)有限公司	1,143,018.52	未结算
合计	10,478,615.39	/

其他说明

无

36、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513,478,582.10	7,770,682.22
合计	513,478,582.10	7,770,682.22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7、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69,096,734.50	488,927,565.22	452,452,995.06	105,571,304.66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079,734.95	38,103,300.49	37,851,099.27	1,331,936.17
三、辞退福利	36,921.41	2,673,651.19	2,028,952.23	681,620.37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70,213,390.86	529,704,516.90	492,333,046.56	107,584,861.20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7,347,744.27	410,766,382.92	378,278,171.27	79,835,955.92
二、职工福利费	324,326.84	42,826,163.66	43,150,490.50	

三、社会保险费	514,696.54	17,886,455.04	17,733,841.05	667,310.53
其中：医疗保险费	433,632.49	14,442,933.91	14,329,399.17	547,167.23
工伤保险费	54,292.57	2,416,113.52	2,394,365.16	76,040.93
生育保险费	26,771.48	1,026,456.81	1,009,125.92	44,102.37
补充医疗保费		950.8	950.80	
四、住房公积金	54,515.00	7,274,574.86	7,148,187.90	180,901.96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9,297,545.00	8,663,738.77	5,438,970.98	22,522,312.79
六、短期带薪缺勤	1,518,773.18	1,510,249.97	664,199.69	2,364,823.46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八、其他短期薪酬	39,133.67		39,133.67	
合计	69,096,734.50	488,927,565.22	452,452,995.06	105,571,304.66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028,206.69	34,251,766.78	34,050,108.14	1,229,865.33
2、失业保险费	51,528.26	3,851,533.71	3,800,991.13	102,070.84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1,079,734.95	38,103,300.49	37,851,099.27	1,331,936.17

其他说明：

无

38、应交税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6,273,259.94	23,168,768.19
消费税		
营业税	296,856.18	2,170.50
企业所得税	31,092,092.87	9,388,921.70
个人所得税	2,414,500.90	373,858.83
城市维护建设税	1,290,778.46	1,626,609.98
教育费附加	1,058,714.31	1,191,916.51
印花税	1,667,162.16	618,251.57
土地使用税	220,306.10	329,436.07
房产税	1,245,613.66	1,830,978.87
水利基金	2,632,467.36	909,991.57
车船税	2,616.00	8,645.72
合计	58,194,367.94	39,449,549.51

其他说明：

无

39、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393,779.17	456,894.18
企业债券利息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893,422.61	2,706,700.4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利息		
分期付息的融资租赁利息	156,480.34	
合计	1,443,682.12	3,163,594.62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0、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7,566,039.09	
划分为权益工具的优先股\永续债股利		
合计	7,566,039.09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1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无

41、其他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设备款	168,325,859.71	148,931,612.42
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90,211,016.00	91,795,770.00
运杂费	18,612,494.09	5,749,100.41
工程款	3,934,981.89	43,517,313.93
代理佣金	3,055,454.13	2,403,822.29
电费	3,781,492.54	6,670,006.55
股权激励个税	2,493,940.20	
保证金	2,189,885.90	2,066,363.29
质保金	886,703.26	1,952,985.84
律师费	50,000.00	1,500,000.00
其他	26,076,755.21	75,559,795.27
合计	319,618,582.93	380,146,770.00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北京七星华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35,873,600.00	未结算
信息产业电子第十一设计研究院科技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3,452,557.58	未结算
北京泰豪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2,752,200.00	未结算
保定四方三伊电气有限公司	1,744,840.00	未结算
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367,521.28	未结算
合计	45,190,718.86	/

42、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8,000,000.00	163,000,000.00
1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25,229,255.58	82,225,659.97
合计	143,229,255.58	245,225,659.97

44、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合计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5、长期借款

适用 不适用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198,000,000.00	186,000,000.00
信用借款		
合计	198,000,000.00	186,000,000.00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保证借款	216,000,000.00	349,000,000.00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附注六、29）	18,000,000.00	163,000,000.00
合计	198,000,000.00	186,000,000.00

46、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47、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应付融资租赁款	304,719,094.72	472,423,806.49
合计	304,719,094.72	472,423,806.49

其他说明：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融资租赁款	734,604,547.39	492,596,483.54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136,951,485.32	105,651,728.85
减：一年内到期部分（附注六、29）	125,229,255.58	82,225,659.97
合计	472,423,806.49	304,719,094.72

48、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离职后福利-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		
二、辞退福利		
三、其他长期福利	80,886.77	
合计	80,886.77	

注：其他长期福利主要为与离职员工签订竞业禁止协议需补偿部分。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9、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对外提供担保			
未决诉讼			
产品质量保证		24,230,698.05	
重组义务			
待执行的亏损合同			
其他			
合计		24,230,698.05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本公司按组件销售金额的1%计提产品质量保证金。

51、递延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54,269,371.66	27,986,000.00	3,306,129.39	78,949,242.27	
税控机	2,495.70		2,495.70		
合计	54,271,867.36	27,986,000.00	3,308,625.09	78,949,242.27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区域协调发展资金	1,120,000.00		1,120,000.00			与收益相关
工业转型升级资金	4,000,000.00				4,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1800吨单晶硅技改项目	4,150,000.00		600,000.00		3,550,000.00	与资产相关
公共租赁住房专项资金	12,949,762.61		699,987.12		12,249,775.49	与资产相关
年产2000吨乳酸回收利用产业化	280,000.00				280,000.00	与收益相关
公共租赁住房专项资金	8,069,609.05		502,500.00		7,567,109.05	与资产相关
项目专项补贴	2,300,000.00	910,000.00			3,210,000.00	与资产相关
宁夏回族自治区财政厅新能源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800,000.00				800,000.00	与资产相关

8 英寸单晶硅棒技术改造项目	2,000,000.00				2,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年产 500MW(二期)单晶硅棒建设项目	8,000,000.00				8,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新能源产业发展专项(科技研发)资金预算	1,000,000.00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信息化和工业化深度融合专项资金项目协议书	200,000.00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宁夏 2014 年资源节约和环境保护中央预算内投资(第三批)补助	9,400,000.00				9,400,000.00	与资产相关
金钢砂线薄片切割技术改造项目		8,000,000.00			8,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陕西省二〇一五年科学技术研究发展计划项目		1,000,000.00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陕西省知识产权局关于在省属企业开展知识产权贯标的通知		20,000.00			20,000.00	与收益相关
陕西省二〇一五年科技统筹创新工程计划(一)		500,000.00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集团制造执行系统(MES)平台建设		500,000.00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高效晶硅材料低耗能金刚线切割工艺系统节能改造项目		10,000,000.00			10,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低养单晶硅片项目		1,000,000.00			1,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电力需求侧管理拟支持项目及监测点公示电力需求侧补助		2,117,000.00	70,566.67		2,046,433.33	与资产相关
电力需求侧管理项目补贴-电能监控项目补助		1,500,000.00	200,000.00		1,300,000.00	与资产相关
2014 年度无锡市工业发展资金(重点技术改造)项目		810,000.00	95,294.16		714,705.84	与收益相关
产业升级基金		1,580,000.00	17,362.64		1,562,637.36	与收益相关
供电系统节能改造项目		49,000.00	418.80		48,581.2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54,269,371.66	27,986,000.00	3,306,129.39		78,949,242.27	/
----	---------------	---------------	--------------	--	---------------	---

52、股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股权激励回购	小计	
股份总数	547,796,300	131,064,575	273,898,150	821,694,450	-114,000	1,226,543,175	1,774,339,475

其他说明：

注 1：根据本公司 201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201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司以 2015 年 5 月 4 日为股权登记日，以公司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送红股 5 股，派发现金股利 1.30 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5 股，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完毕后，公司变更后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643,388,900.00 元。

注 2：根据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 2014 年第二次会议、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及 2015 年 4 月 1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西安隆基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515 号文），本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 128,104,575.00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发行价为 15.3 元/股，其中计入股本 128,104,575.00 元，扣除发行费用后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1,791,906,940.60 元。本次增资已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15 年 6 月 15 日出具瑞华验字[2015]01730008 号验资报告，变更后注册资本人民币 1,771,493,475.00 元。

注 3：本公司于 2015 年 11 月 10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 2015 年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以定向增发的方式向公司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人民币普通股 2,960,000.00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每股授予价为人民币 6.26 元，其中计入股本 2,960,000.00 元，入计资本公积 15,569,600.00 元。此次增资已由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16 年 1 月 30 日出具瑞华验字[2015]01730028 号验资报告。截至财务报表报出日尚未办理工商变更登记。

注 4：根据本公司 2015 年 11 月 30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 2015 年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将张建国、田超、冯丽春、王荣艳、谈敏健等 5 名已离职激励对象已获授且未解锁的 114,000 股限制性股票按照激励计划等相关规定办理回购注销，减少注册资本人民币 114,000.00 元，减少资本公积 262,200.00 元，变更后注册资本人民币 1,771,379,475.00 元。此次减资已由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16 年 1 月 29 日出具瑞华验字[2015]01730027 号验资报告。截至财务报表报出日尚未办理工商变更登记。

53、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54、资本公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532,367,790.89	1,816,138,314.00	821,956,650.00	2,526,549,454.89
其他资本公积	10,641,691.83	17,757,895.06	8,661,773.40	19,737,813.49
合计	1,543,009,482.72	1,833,896,209.06	830,618,423.40	2,546,287,268.38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注 1：本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变动参见附注六、35。

注 2：本年其他资本公积增加 17,757,895.06 元，主要为按照授予日限制性股票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费用和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注 3：根据本公司 2014 年 12 月 12 日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的股权激励计划(草案)，本年解锁部分的限制性股票从其他资本公积转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8,661,773.40 元。

55、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股份支付	91,795,770.00	18,529,600.00	20,114,354.00	90,211,016.00
合计	91,795,770.00	18,529,600.00	20,114,354.00	90,211,016.00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公司以非公开发行的方式授予激励对象一定数量的股票，并规定锁定期和解锁条件，如果最终股权激励计划规定的解锁条件未能达到，则本公司将按照授予价回购股票。本公司已就回购义务按收到的认股款全额确认其他应付款——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并确认库存股。达到解锁条件部分的限制性股票冲减库存股。

56、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重新计算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和净资产的变动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1,861,699.20	7,138,333.89	-2,198,901.04		9,337,234.93	-2,524,464.27
其中：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1,861,699.20	7,138,333.89	-2,198,901.04		9,337,234.93	-2,524,464.27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1,861,699.20	7,138,333.89	-2,198,901.04		9,337,234.93	-2,524,464.27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其他综合收益情况详见附注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7、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8、盈余公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92,340,328.58	45,541,076.92		137,881,405.50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92,340,328.58	45,541,076.92		137,881,405.50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根据公司法、章程的规定，本公司按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额为本公司注册资本 50%以上的，可不再提取。

本公司在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后，可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经批准，任意盈余公积金可用于弥补以前年度亏损或增加股本。

59、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138,802,148.14	942,499,000.41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138,802,148.14	942,499,000.41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20,325,796.41	293,553,941.30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45,541,076.92	70,324,593.57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71,208,579.00	26,926,20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273,898,15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1,268,480,138.63	1,138,802,148.14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60、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947,032,616.88	4,735,741,149.13	3,680,168,521.04	3,054,336,785.00
其他业务				
合计	5,947,032,616.88	4,735,741,149.13	3,680,168,521.04	3,054,336,785.00

61、营业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营业税	449,936.72	20,657.94
城市维护建设税	4,984,061.28	3,832,564.32
教育费附加	4,437,684.40	3,489,199.29
资源税		
合计	9,871,682.40	7,342,421.55

62、销售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运杂费	48,014,261.68	9,379,480.44
质量保证金	24,230,698.05	-
职工薪酬	20,481,582.96	7,097,741.79
代理佣金	6,871,846.93	8,256,996.95
车辆费用	6,731,301.06	4,940,615.98
差旅费	6,648,877.11	2,576,098.21
专业费用	5,027,350.50	38,202.92
招待费	4,790,726.21	1,207,791.19
广告宣传费	3,915,256.03	1,788,336.98
样品	1,399,552.57	348,674.35
其他	4,880,926.45	3,226,575.18
合计	132,992,379.55	38,860,513.99

63、管理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技术开发费	95,351,264.02	63,904,631.71
职工薪酬	91,255,483.48	49,852,411.20
政府税收及费用	22,625,143.11	10,056,369.93
固定资产折旧	14,789,391.38	12,050,325.17
专业费用	8,461,271.12	10,308,354.50
差旅费	6,273,862.27	3,505,541.48
招待费	4,714,612.42	2,609,547.61
广告宣传费	3,510,533.44	144,751.87
办公费	3,479,496.28	1,351,859.88
水电动力费	2,721,949.80	2,548,015.84
其他	22,046,414.89	15,265,898.55
合计	275,229,422.21	171,597,707.74

64、财务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90,926,175.87	49,783,614.28
减：利息收入	-11,385,109.22	-11,453,026.12
汇兑损益	2,317,534.06	7,952,379.89
其他	8,134,649.37	32,480,960.30
合计	89,993,250.08	78,763,928.35

其他说明：

无

65、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11,501,607.73	14,502,771.07
二、存货跌价损失	145,567,001.78	23,590,768.55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七、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八、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九、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1,116,791.28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三、商誉减值损失		
十四、其他		524,571.61
合计	135,182,185.33	38,618,111.23

66、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67、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4,062,743.64	-84,861.13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7,386,982.0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86,306.80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3,310.97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		178,419.82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2,015,147.88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8,083,329.76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投资收益		1,760,715.96
合计	607,579.74	1,953,892.42

68、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
----	-------	-------	------------

			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25,776,599.12	86,170.06	25,776,599.12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25,776,599.12	86,170.06	25,776,599.12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37,383,931.49	28,200,255.22	37,383,931.49
其他	1,768,618.22	1,401,742.04	1,768,618.22
合计	64,929,148.83	29,688,167.32	64,929,148.8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2014 年度信用保险费补助资金	737,300.00		与收益相关
年产 2000 吨太阳能单晶硅片项目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4 年度工业保增长先进单位奖励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4 年名牌产品企业奖励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陕西省地产品货物运输费补助	1,500,000.00	2,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增量补助	1,500,000.00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4 年度开拓市场项目补助	45,000.00		与收益相关
政府补助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市经济发展专项资金（第一批）补助	300,000.00	899,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3-2014 年陕西省外经贸区域协调发展项目补助	280,000.00		与收益相关
工业发展专项剩余资金补助	420,000.00	980,000.00	与收益相关
外经贸区域协调发展资金	1,120,000.00	23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4 年工业稳增长企业流动资金贷款实施贴息	837,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5 年市经济发展专项资金补助	69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5 年西安市鼓励企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业上市发展专项资金补助			
预算内基本建设投资计划补助	2,000,000.00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4 年度陕西省大型科学仪器设备共享专项资金补助	4,000.00		与收益相关
关于拨付 2015 年太阳能光伏产品超销售奖励资金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员工科技奖励款	30,000.00		与收益相关
硅晶圆线切割液砂浆回收利用项目专项资金	160,000.00		与收益相关
政府稳增长调结构突出贡献奖励	50,000.00	688,000.00	与收益相关
专利资助费用	2,000.00	9,700.00	与收益相关
科学技术创新补助款	150,000.00	4,413,200.00	与收益相关
市专家工作站经费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4 年度稳岗补贴款	41,302.10		与收益相关
小微企业扶持资金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衢州市科技局科技三项费用补助款	4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政府科技创新补助款	2,500,000.00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科技发展创新平台补助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产需直供扶持资金	1,090,000.00	270,000.00	与收益相关
电能监控项目补助	3,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4 年度高校毕业生就业见习补贴	40,000.00		与收益相关
电力需求侧管理项目补贴-电能监控项目补助	200,000.00		与资产相关
科技创新补助	2,500,000.00	1,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公共租赁住房专项资金	699,987.12	954,699.53	与资产相关
1800 吨单晶硅技改项目	600,000.00	600,000.00	与资产相关
电力需求侧管理拟支持项目及监测点公示电力需求侧补助	70,566.67	4,078,000.00	与资产相关
区内工业产品产需直供扶持	27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4 年度促进经济增长政策扶持奖励资金	847,400.00		与收益相关
工业经济发展先进单位及兑现工业企业“保增长保降耗”奖励资金	500,000.00	33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4 年非公有制企业综合排名前 10 名奖励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单晶硅棒建设项目补贴收入	8,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4 年银川市环保专项资金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5 年度保增长奖励资金	15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5 年第三批新型工业化发展资金补助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公共租赁住房专项资金	502,500.00		与资产相关
2014 年度无锡市工业发展资金(重点技术改造)项目	95,294.16		与收益相关
2015 年贴息补助资金	1,136,800.00		与收益相关
2015 年度无锡市科技创新与产业升级引导资金第四批科技发展计划(知识产权专项)项目和经费	15,000.00		与收益相关
无锡新区 2015 年专利资助和专利奖励经费指标	4,000.00		与收益相关
产业升级基金	17,362.64	937,868.00	与收益相关
节能补贴	35,000.00	30,000.00	与收益相关
节能项目奖励	293,000.00		与收益相关
供电系统节能改造项目	418.80		与收益相关
工业发展专项剩余资金		150,000.00	与收益相关
西安国家民用航天产业基地管理委员会奖励		80,000.00	与收益相关
省级太阳能光伏和半导体照明产业发展专项资金项目剩余资金		1,010,000.00	与收益相关
西安市财政局拨付 2014 年企业技术中心及技术创新示范企业奖励资金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电价补贴		673,600.00	与收益相关
促投资和产业发展投资奖励资金		400,000.00	与收益相关
能源体系认证奖励资金		30,000.00	与收益相关
人才政策扶持资金		66,600.00	与收益相关
就业见习补贴		10,000.00	与收益相关
电价补贴款		853,200.00	与收益相关

循环供暖改造资金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税收返还款		2,365,100.00	与收益相关
新区财政局电力削峰填谷降本补贴		37,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4年无锡市第一批科技发展计划(知识产权专项)项目和经费		4,000.00	与收益相关
无锡新区2014年专利资助和专利奖励经费指标		5,500.00	与收益相关
2013年无锡高新区省级园区循环化改造示范试点补助资金		1,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硅晶圆线切割废砂浆回收利用项目补助资金		24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专利申请资助		500.00	与收益相关
科技三项经费补助		430,000.00	与收益相关
企业稳岗社保补贴		24,287.69	与收益相关
合计	37,383,931.49	28,200,255.22	/

69、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40,368,227.40	2,354,517.94	40,368,227.40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40,368,227.40	2,354,517.94	40,368,227.40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其他	618,761.65	706,139.10	618,761.65
合计	40,986,989.05	3,060,657.04	40,986,989.05

70、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93,692,497.22	25,536,971.71
递延所得税费用	-21,853,049.88	-4,905,865.45
合计	71,839,447.34	20,631,106.26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592,572,287.70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88,885,843.16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8,862,172.99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293,613.19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3,810,996.56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975,767.70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670,260.51
研发加计扣除	-16,347,634.41
所得税费用	71,839,447.34

71、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 57

72、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扶持款	46,300,600.00	26,753,870.69
保证金	35,722,801.90	5,041,738.08
利息收入	11,005,237.16	9,075,178.94
往来款	53,705,699.16	
个税返还	842,626.45	2,374,395.02
个人借款	2,054,801.06	904,000.00
其他	2,717,540.81	5,401,870.08
合计	152,349,306.54	49,551,052.8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保证金	144,436,315.18	2,399,973.08
期间费用付现	105,311,712.98	47,957,402.10
员工借款	2,408,163.22	579,619.39
银行手续费	4,967,673.36	7,632,517.24
其他	13,099,547.21	20,795,420.31
合计	270,223,411.95	79,364,932.1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保证金	50,000,000.00	1,288,809.00
联营单位往来款	220,500,000.00	
政府补助		17,300,000.00
合计	270,500,000.00	18,588,809.00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联营单位往来款	220,500,000.00	
丧失控制权时减少子公司现金	104,196,992.43	
保证金	50,218,800.00	304,453.93
合计	374,915,792.43	304,453.93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融资租赁款	120,000,000.00	145,000,000.00
政府补助	14,056,000.00	
合计	134,056,000.00	145,0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融资租赁租金	130,562,634.64	101,398,420.00
融资租赁费用	29,589,428.45	2,856,000.00
股权融资费用	39,649,999.95	
贷款手续费		635,070.10
支付少数股东股权欠付款		134,000.00
其他	1,258,759.58	18,556.00
合计	201,060,822.62	105,042,046.1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73、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520,732,840.36	298,599,349.62
加：资产减值准备	135,182,185.33	15,174,390.33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75,035,191.72	226,917,200.31
无形资产摊销	7,117,046.84	8,359,813.0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376,628.94	541,136.5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4,576,534.63	1,389,883.28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5,093.65	878,464.6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87,754,908.29	74,809,906.45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07,579.74	-1,953,892.42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1,853,537.57	-10,107,720.15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87.69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20,337,382.11	-412,713,524.3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129,319,339.54	-421,044,267.6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944,901,137.58	599,893,111.10
其他	-51,017,398.08	-13,246,319.6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4,556,817.99	367,497,531.06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763,578,224.07	845,101,441.89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845,101,441.89	455,508,313.24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18,476,782.18	389,593,128.65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金额
本期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8,253,268.26
其中：西安隆基晶益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	1,529,268.26
宁夏隆基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	6,724,000.00
减：丧失控制权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281,727.84
其中：西安隆基晶益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	244,228.21
宁夏隆基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	37,499.63
加：以前期间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7,971,540.42

其他说明：

无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763,578,224.07	845,101,441.89
其中：库存现金	50,549.46	93,108.0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763,527,674.61	845,008,333.8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63,578,224.07	845,101,441.89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其他说明：

无

74、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482,348,115.26	保证金
应收票据	161,735,352.04	质押
存货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5,595,448.34	质押
房屋建筑物	109,254,793.98	融资租赁
房屋建筑物	165,231,881.95	短期借款抵押
房屋建筑物	119,719,080.32	融资租赁抵押
机器设备	573,416,019.05	融资租赁
机器设备	60,867,547.40	长期借款抵押
机器设备	138,842,568.36	短期借款抵押
土地使用权	29,842,134.85	融资租赁
土地使用权	32,672,115.00	融资租赁抵押
土地使用权	48,586,152.08	短期借款抵押
合计	1,938,111,208.63	/

其他说明：

无

75、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32,441,053.04	6.4936	210,659,222.02
欧元	39,978.73	7.0952	283,657.09
港币	54.72	0.8377	45.84
人民币			
人民币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27,273,170.49	6.4936	177,101,059.82
欧元	4,914,453.36	7.0952	34,869,029.48
港币			
人民币			
人民币			
长期借款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人民币			
人民币			
应付账款			
其中：美元	12,624,292.95	6.4936	81,977,108.71
欧元	14,100.00	7.0952	100,042.32
日元	1,341,537,500.00	0.0539	72,275,332.84
短期借款			
其中：美元	16,648,283.37	6.4936	108,107,292.89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76、套期

适用 不适用

77、其他

无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价款	股权处置比例 (%)	股权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确定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账面价值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损益的金额
同心县隆新能源有限公司		51	外部增资 丧失控制权	2015年2月28日	股权交割完成		49	64,160,769.83	60,368,000.00	-3,792,769.83	丧失控制权日外部增资支付的对价金额按比例推算;假设“控制权溢价”的影响不重大。	
中宁县隆天华新能源有限公司		51	外部增资 丧失控制权	2015年2月28日	股权交割完成		49	21,538,559.92	17,248,000.00	-4,290,559.92	丧失控制权日外部增资支付的对价金额按比例推算;假设“控制权溢价”的影响不重大。	
西安	7,239,050.55	100	现金	2015年	股权交割		0					

隆晶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				11 月 30 日	完成								
宁夏隆基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	50,166,277.19	100	现金及股权	2015 年 11 月 30 日	股权交割完成			0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母公司	注册资本（万元）	实收资本（万元）
广东乐叶	云浮市	云浮市	乐叶能源	5000	100
蒲城隆基	蒲城县	蒲城县	隆基能源	500	500
三原隆基	三原县	三原县	隆基能源	100	
宁夏能源	银川市	银川市	隆基能源	1000	100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母公司	注册资本（万元）	实收资本（万元）
青海百和	青海省	青海省	隆基能源	10000	
新疆隆基能源	乌鲁木齐市	乌鲁木齐市	隆基能源	10000	100
枣庄隆基能源	枣庄市	枣庄市	隆基能源	500	
同心光伏	同心县	同心县	隆基能源	500	500
阜新隆基	阜新市	阜新市	隆基能源	5000	
吴忠隆基	吴忠市	吴忠市	隆基能源	500	
枣庄山亭隆基	枣庄市	枣庄市	枣庄隆基能源	500	
额敏隆基	额敏县	额敏县	隆基能源	500	
淳化绿隆	淳化县	淳化县	隆基能源	500	
东莞绿隆	东莞市	东莞市	隆基能源	500	
弥勒隆基	弥勒市	弥勒市	隆基能源	500	
新疆隆基光伏	乌鲁木齐市	乌鲁木齐市	隆基能源	10000	
土默特左旗隆基	呼和浩特市	呼和浩特市	隆基能源	500	
合肥乐叶	合肥市	合肥市	乐叶光伏	15000	15000
泰州乐叶	泰州市	泰州市	乐叶光伏	30000	30000
西安绿晓	西安市	西安市	乐叶光伏	330	101
枣庄绿晓	枣庄市	枣庄市	西安绿晓	500	101

6、其他

无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乐叶能源	西安市	西安市	投资、开发	100.00		新设成立
广东乐叶	云浮市	云浮市	投资、开发		100.00	新设成立
隆基能源	西安市	西安市	投资、开发	97.12		新设成立
蒲城隆基	蒲城县	蒲城县	投资、开发		100.00	新设成立
三原隆基	三原县	三原县	投资、开发		100.00	新设成立
宁夏能源	银川市	银川市	投资、开发		100.00	新设成立
青海百和	青海省	青海省	投资、开发		100.00	新设成立
新疆隆基能源	乌鲁木齐市	乌鲁木齐市	投资、开发		99.00	新设成立
枣庄隆基能源	枣庄市	枣庄市	投资、开发		100.00	新设成立
同心光伏	同心县	同心县	投资、开发		100.00	新设成立
阜新隆基	阜新市	阜新市	投资、开发		100.00	新设成立
吴忠隆基	吴忠市	吴忠市	投资、开发		100.00	新设成立
枣庄山亭隆基	枣庄市	枣庄市	投资、开发		100.00	新设成立
额敏隆基	额敏县	额敏县	投资、开发		100.00	新设成立
淳化绿隆	淳化县	淳化县	投资、开发		100.00	新设成立
东莞绿隆	东莞市	东莞市	投资、开发		100.00	新设成立
弥勒隆基	弥勒市	弥勒市	投资、开发		100.00	新设成立
新疆隆基光伏	乌鲁木齐市	乌鲁木齐市	投资、开发		70.00	新设成立
土默特左旗隆基	呼和浩特市	呼和浩特市	投资、开发		100.00	新设成立
宁夏隆基	宁夏中宁县	中宁县	生产、销售	100.00		新设成立
西安通鑫	西安市户县	西安市	生产、销售	81.00		新设成立
金坛通鑫	常州市	常州市	生产、销售		见注	新设成立
银川隆基	银川市	银川市	生产、销售	100.00		新设成立
无锡隆基	无锡市	无锡市	生产、销售	100.00		新设成立
香港隆基	西安市	香港	进出口业务	100.00		新设成立
乐叶光伏	衢州市	衢州市	生产、销售	100.00		新设成立
合肥乐叶	合肥市	合肥市	生产、销售		100.00	新设成立
浙江乐叶	衢州市	衢州市	生产、销售		85.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泰州乐叶	泰州市	泰州市	生产、销售		100.00	新设成立
西安绿晓	西安市	西安市	投资、开发		60.61	新设成立
枣庄绿晓	枣庄市	枣庄市	投资、开发		100.00	新设成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根据投资协议约定，本公司持有西安通鑫半导体辅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安通鑫）81%的股份，西安通鑫持有金坛通鑫半导体辅料有限公司99%的股份。

由于金坛通鑫的实收资本尚未全部到位，根据实际到位的实收资本计算，西安通鑫持有金坛通鑫95.24%的股份。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隆基能源	2.88	1,103,286.74	7,956,975.11	409,615.30
西安通鑫	19	-2,152,361.73	1,900,000.00	7,935,253.18
浙江乐叶	15	2,026,722.58		10,552,489.50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其他说明：
无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隆基能源	16,715.74	27,401.74	44,117.48	30,429.46	0.05	30,429.51	11,686.82	103.77	11,790.59	9,970.32		9,970.32
西安通鑫	1,491.67	3,122.36	4,614.03	358.53	28.00	386.53	4,136.59	3,467.48	7,604.07	1,255.09	28.00	1,283.09
浙江乐叶	51,068.22	17,220.81	68,289.03	53,670.72	251.66	53,922.38	12,498.34	8,452.29	20,950.63	17,161.90		17,161.90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隆基能源	9,477.32	3,833.38	3,833.38	-3,459.41	5,828.96	815.83	815.83	-316.10
西安通鑫	807.18	-1,132.82	-1,132.82	199.89	5,721.39	180.62	180.62	765.81
浙江乐叶	93,390.55	1,751.89	1,751.89	2,376.98	30,858.20	-6,240.44	-6,240.44	-1,167.33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无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无

其他说明:

无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的变化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 2015 年 7 月 8 日与少数股东 Dramatic Investments Limit 签署股权转让协议, 收购其持有的子公司乐叶光伏能源有限公司 25% 股权, 本公司对乐叶光伏能源有限公司持股比例由 75% 增加至 100%。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乐叶能源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	
--现金	2,241,700.00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合计	2,241,700.00
减: 按取得/处置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	2,241,700.00
差额	
其中: 调整资本公积	
调整盈余公积	
调整未分配利润	

其他说明

无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同心隆基	宁夏同心县	同心县	投资、开发		49	权益法

隆基天华	宁夏中宁县	中宁县	投资、开发		49	权益法
上海宝钢	上海市	上海市	投资、开发	30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无

(2).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同心隆基	隆基天华	同心隆基	隆基天华
流动资产	25,733.21	5,068.86	37,756.03	15,650.77
非流动资产	58,823.20	18,117.41	41,641.67	14,670.29
资产合计	84,556.41	23,186.27	79,397.70	30,321.06
流动负债	4,247.89	3,108.68	76,469.01	29,928.04
非流动负债	55,200.13	14,300.00	0.12	
负债合计	59,448.02	17,408.68	76,469.13	29,928.04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25,108.38	5,777.58	2,928.57	393.02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 额	12,303.11	2,831.02	1,435.00	192.58
调整事项	-1,438.15	-1,189.79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438.15	-1,189.79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 价值	10,864.96	1,641.22	注	注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 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5,061.56	2,301.53	3,968.57	
净利润	2,392.92	637.90	2,442.59	-2.99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2,392.92	637.90	2,442.59	-2.99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 的股利				

其他说明

注：同心隆基和隆基天华上年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本年丧失控制权后成为联营企业。

(3).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其他说明

无

(4).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无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累积未确认前期累计的损失	本期末未确认的损失 (或本期分享的净利润)	本期末累积未确认的损失

其他说明

无

(6).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无

(7).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无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无

6、其他

无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股权投资、借款、应收账款、应付账款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六相关项目。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本公司采用敏感性分析技术分析风险变量的合理、可能变化对当期损益或股东权益可能产生的影响。由于任何风险变量很少孤立地发生变化，而变量之间存在的相关性对某一风险变量的变化的最终影响金额将产生重大作用，因此下述内容是在假设每一变量的变化是在独立的情况下进行的。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市场风险

(1)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指因汇率变动产生损失的风险。本公司承受外汇风险主要与美元、欧元、港币有关，除本部、宁夏隆基、银川隆基、无锡隆基、香港隆基、浙江乐叶存在以美元、欧元、港币进行采购和销售外，本公司的其他主要业务活动以人民币计价结算。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除下表所述资产或负债为美元、欧元、港币余额外，本公司的资产及负债均为人民币余额。该等外币余额的资产和负债产生的外汇风险可能对本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影响。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美元	32,441,053.04	46,454,067.7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港币	54.72	54.7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欧元	39,978.73	73.58
应收账款—欧元	4,914,453.36	5,641,842.92
应收账款—美元	27,273,170.49	35,478,269.15
预付账款—美元	2,274,182.00	650,0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美元	2,401,664.46	11,007,253.60
预收账款—美元	1,556,867.71	56,920.61
应付账款—美元	12,624,292.95	33,933,457.00
应付账款—欧元	14,100.00	
应付账款—日元	1,341,537,500.00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短期借款—美元	16,648,283.37	10,500,000.00

本公司密切关注汇率变动对本公司外汇风险的影响。本公司目前并未采取任何措施规避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敏感性分析：

汇率可能发生的合理变动对当期损益和股东权益的税前影响如下：

项目	汇率变动	本年度		上年度	
		对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对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资产类	对人民币升值 1%	4,376,806.43	4,532,760.91	5,473,852.35	6,147,386.20
	对人民币贬值 1%	-4,376,806.43	-4,532,760.91	-5,473,852.35	-6,147,386.20
负债类	对人民币升值 1%	-2,725,694.53	-2,725,694.53	-2,722,366.21	-2,722,366.21
	对人民币贬值 1%	2,725,694.53	2,725,694.53	2,722,366.21	2,722,366.21

(2) 利率风险—现金流量变动风险

本公司因利率变动引起金融工具现金流量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浮动利率银行借款（详见本附注六、20、30）有关。本公司的政策是保持这些借款的浮动利率。

利率风险敏感性分析：

利率风险敏感性分析基于下述假设：

- 市场利率变化影响可变利率金融工具的利息收入或费用；
-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固定利率金融工具，市场利率变化仅仅影响其利息收入或费用；
- 对于指定为套期工具的衍生金融工具，市场利率变化影响其公允价值，并且所有利率套期预计都是高度有效的；
- 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利率采用现金流量折现法计算衍生金融工具及其他金融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化。

在上述假设的基础上，在其他变量不变的情况下，利率可能发生的合理变动对当期损益和股东权益的税前影响如下：

项目	利率变动	本年度		上年度	
		对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对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负债类	增加 1%	-396,763.98	-396,763.98	-4,491,302.02	-4,491,302.02
	减少 1%	396,763.98	396,763.98	4,491,302.02	4,491,302.02

(3) 其他价格风险

本公司持有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和交易性金融资产的投资在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因此，本公司承担着证券市场变动的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敏感性分析：

本公司因持有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而面临价格风险。

2、信用风险

2015 年 12 月 31 日，可能引起本公司财务损失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自于合同另一方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金融资产产生的损失，具体包括：

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已确认的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而言，账面价值反映了其风险敞口，但并非最大风险敞口，其最大风险敞口将随着未来公允价值的变化而改变。

为降低信用风险，本公司成立了一个小组负责确定信用额度、进行信用审批，并执行其他监控程序以确保采取必要的措施回收过期债权。此外，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每一单项应收款的回收情况，以确保就无法回收的款项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因此，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本公司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

本公司的流动资金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故流动资金的信用风险较低。

3、流动风险

管理流动风险时，本公司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公司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

本公司将银行授信作为主要资金来源。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尚未使用的银行授信额度为人民币 69,203.23 万元。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15,595,448.34			15,595,448.34
(一)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3) 衍生金融资产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二)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5,595,448.34			15,595,448.34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3) 其他	15,595,448.34			15,595,448.34
(三) 投资性房地产				
1. 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 出租的建筑物				
3.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四) 生物资产				
1. 消耗性生物资产				
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15,595,448.34			15,595,448.34
(五) 交易性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六)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按照相关会计准则要求，本公司对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权益工具投资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2015年12月31日，本公司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权益工具投资为持有的美国 Solarcity 公司股票（NASDAQ: SCTY），期末市价的确定依据为 NASDAQ 股票市场上取得的未经调整的报价。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无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无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无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无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无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无

9、其他

无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无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无

其他说明：

本公司无母公司，本公司主要投资者为李振国(持股比例 16.85%)和李喜燕(持股比例 6.02%)夫妇，二人合计持股 22.87%。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九、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九、3 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同心隆基	联营企业
隆基天华	联营企业

其他说明

无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李振国	关联人（与公司同一总经理）
钟宝申	关联人（与公司同一董事长）
李春安	其他
刘学文	其他
胥大鹏	其他
邹宗海	其他
李喜燕	其他
戚承军	其他
李香菊	其他
贺婧	其他
王晓哲	其他
刘晓东	其他
黄立新	其他
沈阳隆基电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宁夏隆基宁光仪表有限公司	关联人（与公司同一董事长）
大连连城数控机器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沈阳连城精密机器有限公司	其他
美国连城晶体技术公司(Linton Crystal Technologies Corporation)	其他
上海釜川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其他
无锡连城机器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其他
浙江中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西安中晶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	其他
宁夏隆基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	其他
同心县隆基新能源有限公司	其他
中宁县隆基天华新能源有限公司	其他

其他说明

无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大连连城数控机器股份有限公司	备品备件	477,301.71	820,683.76
宁夏隆基宁光仪表有限公司	备品备件	2,905.98	
北京富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备品备件	170,666.67	3,662,321.36
沈阳连城精密机器有限公司	备品备件		47,454.70
上海釜川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生产设备	4,674,600.00	21,025.64

大连连城数控机器股份有限公司	修理修配劳务		1,807,446.67
大连连城数控机器股份有限公司	生产设备	92,455,384.71	110,298,632.49
美国连城晶体技术公司	生产设备	65,678,471.20	38,235,820.40
沈阳隆基电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生产设备		9,213,675.24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同心县隆基新能源有限公司	组件	59,137,955.53	
同心县隆基新能源有限公司	技术咨询	16,410,377.37	
中宁县隆基天华新能源有限公司	组件	21,694,017.03	
中宁县隆基天华新能源有限公司	技术咨询	3,752,000.00	
大连连城数控机器股份有限公司	单晶硅棒	33,352.99	
宁夏隆基宁光仪表有限公司	租赁费	117,079.50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无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银川隆基	9,600.00	2011-6-28	2018-6-28	否
银川隆基	7,000.00	2013-9-1	2020-9-1	否
银川隆基	11,000.00	2014-12-16	2021-12-16	否
银川隆基	17,000.00	2015-7-14	2018-7-14	否
银川隆基	5,000.00	2015-3-20	2018-3-19	否
宁夏隆基	10,000.00	2010-3-31	2018-3-30	否
宁夏隆基	9,500.00	2015-3-24	2017-10-21	否
乐叶光伏	5,000.00	2015-8-24	2018-8-24	否

浙江乐叶	5,500.00	2014-8-15	2019-8-15	否
浙江乐叶	6,750.00	2015-5-11	2020-5-10	否
浙江乐叶	3,600.00	2015-11-30	2020-11-29	否
无锡隆基	12,000.00	2014-11-6	2020-3-18	否
无锡隆基	7,200.00	2015-9-25	2018-9-25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2015年6月3日，根据本公司临2015-053号公告，拟为银川隆基和宁夏隆基各自在中国农业银行中宁支行申请的2亿元银行承兑汇票的1.2亿元敞口部分提供保证担保，期限一年；

2015年12月30日，根据本公司临2015-167号公告，拟为宁夏隆基在宁夏银行中宁支行申请办理的最高余额在1亿元以内（含本数）的贷款、银行承兑汇票（敞口部分）授信业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业务自授信业务发生起1年有效；拟为银川隆基在宁夏银行西城支行申请办理的最高余额在1亿元以内（含本数）的银行承兑汇票（敞口部分）业务和信用证业务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业务自授信业务发生起1年有效；

截至2015年12月31日，银川隆基应付票据敞口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公司	开户行	应付票据余额	敞口比例（%）
银川隆基	宁夏银行西城支行	4,196.22	60.00
银川隆基	中国农业银行中宁支行	13,341.83	60.00

截至2015年12月31日，宁夏隆基应付票据敞口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公司	开户行	应付票据余额	敞口比例（%）
宁夏隆基	宁夏银行中宁支行	3,406.93	60.00
宁夏隆基	中国农业银行中宁支行	7,592.86	60.00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329万	1,024.4万
关键管理人员人数	38人	25人

(8). 其他关联交易

2010年3月10日李振国（本公司法定代表人、总经理、主要投资者）、李喜燕（主要投资者）、钟宝申（本公司董事长）与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保证合同，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宁夏隆基与国家开发银行签订的10,000.00万元贷款合同（以下简称“主合同”）提供保证，保证期限为主合同下每笔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两年。

2015年3月20日李振国（本公司法定代表人、总经理、主要投资者）为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银川隆基与宁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城支行签订的最高额度为5,000.00万元的银行承兑汇票业务所形成的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所担保的主债权时间为2015年3月20日至2018年3月19日（包括起始日和届满日）。

2011年6月28日李振国（本公司法定代表人、总经理、主要投资者）、李喜燕（主要投资者）为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银川隆基与中航国际租赁有限公司签订的9,600.00万元人民币售后回租融资租赁合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范围为银川隆基在租赁合同、转让合同下对中航国际租赁有限公司的所有债务。

2013年8月22日，李振国（本公司法定代表人、总经理、主要投资者）、李喜燕（主要投资者）为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银川隆基与中航国际租赁有限公司签订的7,000.00万元人民币售后回租融资租赁合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范围为银川隆基在租赁合同、转让合同下对中航国际租赁有限公司的所有债务。

2014年5月13日，李振国（本公司法定代表人、总经理、主要投资者）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签署委托贷款合同，委托银行贷款14,000.00万元给本公司，贷款期限为2014年5月13日至2016年5月13日。

2014年10月24日，李振国（本公司法定代表人、总经理、主要投资者）、李喜燕（主要投资者）为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银川隆基与中航国际租赁有限公司签订的11,000.00万元人民币售后回租融资租赁合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范围为银川隆基在租赁合同、转让合同下对中航国际租赁有限公司的所有债务。

2014年11月6日，李振国（本公司法定代表人、总经理、主要投资者）和本公司为其全资子公司无锡隆基硅材料有限公司与上海国金租赁有限公司签订的12,000.00万元售后回租融资租赁合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范围为无锡隆基在租赁合同、转让合同下对上海国金租赁有限公司的所有债务。保证期间为租赁合同生效之日起到租赁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两年。即2014年11月6日至2020年11月6日。

2015年3月24日，李振国先生（本公司法定代表人、总经理、主要投资者）和本公司为其子公司宁夏隆基硅材料与宁夏银行中宁支行签订的最高额度为9,500.00万元的业务（包括人民币/外币贷款、银行承兑汇票）所形成的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所担保的主债权时间为2015年3月24日至2015年10月21日（包括起始日和届满日）。

2015年8月15日，李振国（本公司法定代表人、总经理、主要投资者）、李喜燕（主要投资者）为本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签订的编号为公授信字第 ZH150000129062 号《综合授信合同》项下的全部债务（包括或有负债）提供担保，其最高担保额度为六亿元整，最高额度担保所担保的主债权发生时间为 2015 年 8 月 24 日至 2016 年 8 月 24 日。

2015年8月25日，本公司为联营企业同心县隆基新能源有限公司与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夏回族自治区分行签订的借款总额为 24,900.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15 年（从 2015 年 8 月 28 日至 2030 年 8 月 27 日）的长期借款中的 12,201.00 万元本金及其利息、罚息、复利、补偿金、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实现债权的费用向贷款人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期限为主合同项下每笔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两年。

2015年8月25日，本公司为联营企业同心县隆基新能源有限公司与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夏回族自治区分行签订的借款总额为 7,600.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15 年（从 2015 年 9 月 15 日至 2030 年 9 月 14 日）的长期借款中的 3,724.00 万元本金及其利息、罚息、复利、补偿金、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实现债权的费用向贷款人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期限为主合同项下每笔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两年。

2015年8月25日，本公司为联营企业同心县隆基新能源有限公司与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夏回族自治区分行签订的借款总额为 22,900.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15 年（从 2015 年 9 月 15 日至 2030 年 9 月 14 日）的长期借款中的 11,221.00 万元本金及其利息、罚息、复利、补偿金、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实现债权的费用向贷款人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期限为主合同项下每笔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两年。

2015年8月28日，本公司为联营企业中宁县隆基天华新能源有限公司与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夏回族自治区分行签订的借款总额为 15,200.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15 年（从 2015 年 9 月 15 日至 2030 年 9 月 14 日）的长期借款中的 7,448.00 万元本金及其利息、罚息、复利、补偿金、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实现债权的费用向贷款人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期限为主合同项下每笔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两年。

2015年9月16日，李振国（本公司法定代表人、总经理、主要投资者）以其持有的本公司的 1000.00 万股股份，为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银川隆基硅材料有限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宁支行签订的金额为 17,000.00 万元整的固定资产借款提供质押担保。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适用 □不适用

(1). 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同心县隆基新能源有限公司	11,641,703.06	612,238.44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应收账款	宁夏隆基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	45,976.00			
应收账款	西安中晶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	8,380,905.05	289,271.02		
应收票据	同心县隆基新能源有限公司	700,000.00			
应收票据	西安中晶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	100,000.00			
应收票据	宁夏隆基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	1,972,781.00			
预付款项	大连连城数控机器股份有限公司	3,474,000.00		50,580.90	
预付款项	上海釜川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5,241,600.00		567,000.00	
其他应收款	浙江中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2,772,059.48	1,638,602.97		
其他应收款	宁夏隆基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	20,260,150.98	1,013,007.55		
其他应收款	西安中晶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	7,021,662.53	351,083.12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大连连城数控机器股份有限公司	86,661.27	348,542.76
应付账款	沈阳连城精密机器有限公司		18,205.13
应付账款	宁夏隆基宁光仪表有限公司		443,980.00
应付账款	北京富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748,330.61
应付票据	大连连城数控机器股份有限公司	6,538,273.00	
应付票据	沈阳隆基电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70,000.00	
预收款项	大连连城数控机器股份有限公司	159,390.00	
其他应付款	大连连城数控机器股份有限公司	56,241,690.85	55,222,724.39

其他应付款	沈阳隆基电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8,000.00	1,241,000.00
其他应付款	美国连城晶体技术公司	5,664,321.44	
其他应付款	宁夏隆基宁光仪表有限公司		267,079.50

7、关联方承诺

无

8、其他

无

十三、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币种：人民币

公司本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7,349,680.00
公司本期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8,661,773.40
公司本期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授予日收盘价减授予价格减看跌期权公允价值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管理层的最佳估计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18,494,224.86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17,751,507.19

其他说明

根据公司于2014年12月12日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的《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及其摘要的议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确认无异议并进行了备案，公司拟授予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1,222.50万股，激励对象人员共计728人，包括公司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核心技术、业务、管理人员，每股授予价格为人民币9.90元/股。实际授予日为2014年12月16日，授予共489位激励对象认缴限制性人民币普通股9,272,300.00股，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9,272,300.00元。

根据本公司2015年11月10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2015年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以定向增发的方式向公司76名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人民币普通股3,000,000.00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每股授予价为人民币6.26元。实际授予

日为 2015 年 11 月 10 日，授予共 76 名激励对象认缴限制性人民币普通股 2,960,000.00 股，增加注册资本 2,960,000.00 元。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无

5、其他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看跌期权公允价值是使用布莱克-斯科尔斯模型计算

(1) 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分四期解禁，每期看跌期权的公允价值输入至模型的数据如下：

项目	第一期	第二期	第三期	第四期
授予日收盘价（元/股）	17.55	17.55	17.55	17.55
看跌期权执行价（元/股）	17.55	17.55	17.55	17.55
股票收益标准差	47.07%	47.07%	47.07%	47.07%
预计寿命	1	2	3	4
无风险利率	3%	3.5%	4%	4.25%

(2) 预留部分授予限制性股票分三期解禁，每期看跌期权的公允价值输入至模型的数所如下：

项目	第一期	第二期	第三期
授予日收盘价（元/股）	12.59	12.59	12.59
看跌期权执行价（元/股）	12.59	12.59	12.59
股票收益标准差	59.88%	59.88%	59.88%
预计寿命	1	2	3
无风险利率	1.75%	2.25%	2.75%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经营租赁承诺

至资产负债表日止，本公司对外签订的不可撤销的经营租赁合约情况如下：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不可撤销经营租赁的最低租赁付款额：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 1 年	38,842,653.60	7,056,804.80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 2 年	32,913,403.60	7,132,105.44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 3 年	27,977,953.92	7,132,105.44
以后年度	36,344,000.00	34,471,402.72
合计	136,078,011.12	55,792,418.40

2、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本公司所有对外太阳能组件销售合同中均约定了相关的质量保证条款，根据行业经验按照组件销售收入的 1%计提产品质量保证金。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无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1) 重大对外投资

本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乐叶光伏于 2016 年 2 月 17 日与 SunEdison Kuching Sdn. Bhd. (以下简称“古晋 SunEdison”)、SunEdison Products Singapore Pte.Ltd. (卖方承诺人，以下简称“新加坡 SunEdison”)及 SunEdison, Inc., (以下简称“特拉华 SunEdison”) 签署了下列三项重大合同：

①本公司与古晋 SunEdison (卖方)、新加坡 SunEdison (卖方承诺人) 三方签署了总金额为 6,300 万美元资产购买协议 (以下简称“资产购买协议”)；

②乐叶光伏 (卖方)、隆基股份 (担保方) 与新加坡 SunEdison (买方) 三方签署了销售规模 3GW 的组件销售协议 (以下简称“组件销售协议”)；

③隆基股份 (买方) 与新加坡 SunEdison (卖方)、特拉华 SunEdison (担保方) 三方签署了采购规模 20,000 公吨的多晶硅料采购协议 (以下简称“多晶硅料采购协议”)。

资产购买协议涉及的合同标的主要为古晋 SunEdison 拥有的不动产、切片机等设备及配套设施，其中不动产位于马来西亚 Muara Tebas Land 区的地块及该地块上的厂房、建筑物及附属物。

上述事项于 2016 年 3 月 2 日经本公司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 2016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收购事项尚需 SunEdison 公司内部有权机构审批及中国和马来西亚相关主管部门的备案或审批通过后实施。

(2) 债券发行

本公司于 2016 年 2 月 22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西安隆基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296 号），核准公司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 10 亿元的公司债券。本公司于 2016 年 3 月 10 日实际发行规模为 10 亿元，其中基础发行规模 5 亿元，超额配售规模 5 亿元。本期债券最终票面利率为 5.63%。

十六、 其他重要事项

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2、 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 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 分部信息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无

8、 其他

分部信息

本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

经营分部是指本公司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本公司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

源、评价其业绩；（3）本公司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可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本公司的业务单一，主要为生产和销售光伏产品。管理层将此业务视作为一个整体实施管理、评估经营成果。因此，本财务报表不呈报分部信息。

十七、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235,096,661.63	100.00	2,303,684.41	0.19	1,232,792,977.22	510,420,748.01	100.00	16,012,877.43	3.14	494,407,870.58
其中：账龄组合	837,701,011.61	67.82	2,303,684.41	0.28	835,397,327.20	316,573,809.45	62.02	16,012,877.43	5.06	300,560,932.02
其他组合	397,395,650.02	32.18			397,395,650.02	193,846,938.56	37.98			193,846,938.56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1,235,096,661.63	/	2,303,684.41	/	1,232,792,977.22	510,420,748.01	/	16,012,877.43	/	494,407,870.58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6 个月以内	817,230,998.45		
7-12 个月	7,855,974.49	392,798.72	5.00%
1 年以内小计	825,086,972.94	392,798.72	0.05%
1 至 2 年	9,566,629.58	956,662.96	10.00%
2 至 3 年	2,847,409.09	854,222.73	30.00%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200,000.00	100,000.00	50.00%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837,701,011.61	2,303,684.41	0.28%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无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名称	年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集团内关联方组合	397,395,650.02		
合计	397,395,650.02		

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13,709,193.02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公司本年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 975,097,869.54 元, 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78.95%, 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年末余额汇总金额 0 元。

(4).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无

(5).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其他说明:

无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54,332,760.67	100.00	5,430,446.90	1.53	348,902,313.77	186,197,090.63	100.00	146,299.04	0.08	186,050,791.59
其中: 账龄组合	104,499,674.96	29.49	5,430,446.90	5.20	99,069,228.06	978,354.11	0.53	146,299.04	14.95	832,055.07
其他组合	249,833,085.71	70.51			249,833,085.71	185,218,736.52	99.47			185,218,736.5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354,332,760.67	/	5,430,446.90	/	348,902,313.77	186,197,090.63	/	146,299.04	/	186,050,791.59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104,283,397.96	5,214,169.90	5.00%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216,277.00	216,277.00	100.00%
合计	104,499,674.96	5,430,446.90	5.2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无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名称	年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集团内关联方组合	246,889,149.91		
个税扣款	2,214,776.34		
员工备用金	729,159.46		
合计	249,833,085.71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5,284,147.86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集团内关联方往来款	246,889,149.91	184,251,702.70
设备款	47,834,000.00	
股权款	32,772,059.48	

保证金	12,981,293.81	
集团外往来款	6,911,036.46	
代扣个税	2,214,776.34	
员工备用金	729,159.46	967,033.82
其他	4,001,285.21	978,354.11
合计	354,332,760.67	186,197,090.63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无锡隆基硅材料有限公司	关联方往来	245,239,198.20	1年以内	69.21	
昆山硅瑞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设备款	47,834,000.00	1年以内	13.50	2,391,700.00
浙江中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权款	32,772,059.48	1年以内	9.25	1,638,602.97
西安中晶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	往来款	7,021,662.53	1年以内	1.98	351,083.12
中信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保证金	4,590,198.62	1年以内	1.30	229,509.93
合计	/	337,457,118.83	/	95.24	4,610,896.02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无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其他说明:

无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3,797,727,281.30	3,797,727,281.30	1,644,905,608.40	1,644,905,608.4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6,081,452.24	6,081,452.24		
合计	3,803,808,733.54	3,803,808,733.54	1,644,905,608.40	1,644,905,608.40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宁夏隆基	120,117,187.32	402,568,382.68		522,685,570.00		
银川隆基	951,707,214.16	1,161,833,041.34		2,113,540,255.50		
无锡隆基	488,474,320.86	1,493,082.84		489,967,403.70		
香港隆基	415,665.00			415,665.00		
西安通鑫	20,696,833.73	397,811.93		21,094,645.66		
隆基晶益	11,635,110.31	479,151.22	12,114,261.53			
隆基清洁能源	6,035,244.30	129,635,899.15		135,671,143.45		
浙江乐叶	40,354,108.24	142,894.19	40,354,108.24	142,894.19		
乐叶光伏		500,982,305.79		500,982,305.79		
宁夏隆基半导体材料		50,033,743.03	50,033,743.03			
乐叶光伏能源	5,469,924.48	7,320,854.59		12,790,779.07		
其他二级以下（不含） 投资单位股权激励		436,618.94		436,618.94		
合计	1,644,905,608.40	2,255,323,785.70	102,502,112.80	3,797,727,281.30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上海宝钢		6,000,000.00		81,452.24					6,081,452.24	

小计		6,000,000.00		81,452.24						6,081,452.24
合计		6,000,000.00		81,452.24						6,081,452.24

其他说明：
无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903,293,653.10	4,600,118,961.68	3,219,365,090.83	2,822,332,892.65
其他业务				
合计	4,903,293,653.10	4,600,118,961.68	3,219,365,090.83	2,822,332,892.65

其他说明：
无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83,632,273.66	516,200,00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81,452.24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4,742,676.8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887,835.62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给予子公司委托贷款收益	5,872,222.22	9,722.22
合计	385,731,106.92	516,209,722.22

6、其他

无

十八、 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4,591,628.28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	37,383,931.49	

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198,901.04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149,856.5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7,386,982.02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8,083,329.76	
所得税影响额	-4,547,944.6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163,386.54	
合计	-7,111,611.14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涉及金额	原因

--	--	--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1.81%	0.31	0.3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1.97%	0.31	0.31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本公司根据财政部2015年11月制定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7号》相关规定，对因发放股票股利及授予限制性股票对2014年度基本每股收益、稀释每股收益进行追溯调整如下：

2014 年度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48	0.54	0.54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69	0.50	0.50

注：以上追溯调整后每股收益未考虑 201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201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中关于送转股的影响。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备查文件目录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董事长：钟宝申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16 年 3 月 25 日

修订信息

报告版本号	更正、补充公告发布时间	更正、补充公告内容